####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在回忆里等你》

13位ISBN编号:9787539934846

10位ISBN编号:7539934840

出版时间:2010-02

出版社:江苏文艺出版社

作者:辛夷坞

页数:33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 内容概要

他有穷困的童年,没有为爱痴狂的勇气;她有最灿烂的笑容,没有对残酷现实的感同身受。所以他和她,有最伤感的幸福,只期待在回忆的尽头相遇。

从他成为她家养子的那一天起,他只会亦步亦趋,不会有哪怕一步的逾矩,却为了她,瞒天过海,偷尝爱神无意间洒落的丝丝甘甜,就算饮鸩止渴,也甘之如饴。.而在那最最甜蜜的往昔啊,他却没有说出过一句"我爱你"……

他和她在一起,有一种孤零零的温暖,好像在失落的世界里相依为命,只有彼此,不可替代。 而她却在最爱的时候离开,一去七年。

时光不可倒流,所以最动人的誓言不是"我爱你",而是"在一起"。

#### 作者简介

辛夷坞,女,80后作家新领军人物,独创"暖伤青春"系列女性情感小说,《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原来你还在这里》、《山月不知心底事》、《许我向你看》长居销量排行榜冠军。其所有作品皆被影视公司签约改编拍摄,被媒体和读者追捧为华语界的新感动天后,也是未来最值得期待的影视剧作家。

由大鬼执导的《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同名话剧将在2010年5月全国公演,同名电影紧张筹拍中。《 许我向你看》《我在回忆里等你》均已敲定电视剧制作意向。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疑是故人来 第二章 人人都爱司徒玦 第三章 或厌恶到终老,或怀念到哭泣 第四章 想见怎如不见 第五章 世间好物不坚牢 第六章 比可怜更可怜 第七章 终于也有今天 第八章 青春因我遇上你开始 第九章 夜风微凉 第十章 谁胜谁负 第十一章 两小多猜 第十二章 未必喜欢 终将习惯 第十三章 如影随形 第十四章 承诺有多重 第十五章 远去的盛夏果实 第十六章 不能说的答案 第十七章 非我族类 第十八章 游戏的终点 第十九章 只为记忆存在的星空 第二十章 年少轻狂,旧日时光 第二十一章 平地起波澜 第二十二章 皇帝的新衣 第二十三章 谁是这个家的主人 第二十四章 不如我们打个赌...... 第二十五章 钢丝绳上的快乐 第二十六章 时间的背后 第二十七章 从来就没有公平 第二十八章 疯狂的石头 第二十九章 倒下的神龛 第三十章 虫子与苹果 第三十一章 究竟谁比较傻 第三十二章 愤怒的灰烬 第三十三章 怪我太天真 第三十四章 我只要一个道歉 第三十五章 最高明的猎人 第三十六章 因为在乎 , 所以残忍 第三十七章 时间背后的等待 第三十九章 玉碎瓦存

第四十章 我赌你不幸福

第四十二章 与回忆相逢

第四十一章 世上有没有真正的圆满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疑是故人来(1)司徒玦坐在机舱前排靠过道的位子,但她是最后一个下飞机的人。她看着同一 趟航班的乘客从自己身边川流而过,起初还有人对她的"礼让三先"表示谢意,最后人们只用奇怪的 眼神看着这个仿佛被牢牢钉在了座位上的女人。直到一位带着标准笑容的空姐步至她的身边,询问: "这位小姐,本次航程已经结束,请问还有什么可以帮到您的?"司徒玦这才不得不站起来,向对方 嫣然一笑 , " 不 , 谢谢 , 我这就离开。 " 她在洗手间里补了很长时间的妆 , 然后顺理成章地成了该航 班最后一个取出托运行李的人。饶是如此,朝出口走去的时候,她仍然命令自己做足了五次深呼吸。 这次她从洛杉矶回国,经上海转机回G市,乘的是夜机,可是出口处已然簇拥着不少接机的人。她拖 着行李箱匆匆而过,没有看到任何一张熟悉的面孔,当然,也没有人在某个角落叫出她的名字,对于 一个整整七年未曾踏上故土的人来说,面对此情此景,两分失落,八分竟是长舒了一口气。夜色中的 机场大门已经完全不复记忆中的模样,眼前每一个陌生的场景无不提醒着她这七年光阴的真实存在。 时间总是能够改变一些东西的,这不就是她这次说服自己回来的最大理由吗?等待出租车的长龙在-点点地缩短,总算是轮到自己了,司徒玦刚打算把行李扔进车尾箱,冷不防有一双手从自己的斜后方 伸了出来,不由分说地重重合上了出租车的尾箱盖。司徒玦一惊,转身的时候一脸的戒备,但是在她 用了几秒钟看清并确认来人后,顿时卸下了重重心防,换上了再灿烂不过的笑脸。她当即就松开了手 上所有的东西,迎面给了来人一个大大的拥抱,回应她的是一双稳定而有力的大手。其实她并不是太 喜欢煽情的场合,但是眼泪还是那么自然地流淌下来,直到那人摸了摸她的头发,松开了手,她才在 泪眼蒙中回到了人间——热浪喷薄的南国之夜,人来人往的机场……还有气愤的出租车司机和身后一 脸莫名的等车的人。她不禁扑哧一声笑出声来,与来人交换了一个同样无辜的眼神,赶紧对司机和下 一个乘客说抱歉。那人顺手接过她的行李,揽着她的肩往另一个方向走,"我的车停在下边。"司徒 玦问:"你不是说今晚有台手术不能来吗?""病人的身体有状况,手术推迟了几天。再怎么说也要 来接你啊,多亏没有提前告诉你手术改期的事,都说要给你惊喜了,没有惊,哪来的喜?否则岂不是 要错过刚才那个精彩的熊抱。我真该请人拍下刚才的一幕,好留到以后笑话你,不知道的还以为我们 在上演'蓝色生死恋'。"司徒玦闻言笑道:"行啊,吴江,有家室的男人就是不一样,都看上韩剧 了。""人哪能一成不变啊?"吴江半认真地感叹,"你不也变了?说真的,刚才打招呼之前,光凭 背影和侧脸,我还真拿不准一定是你。""你是在暗示我变老了?"司徒玦佯怒地驻足,抚着自己的 脸,同时也在好友的眼镜镜片上看到那个熟悉的影子,齐齐往后梳起的头发下露出的额头光洁依旧, 身材仍是窈窕,就连鼻子一侧的几颗淡淡的小雀斑也还是老样子,没有多也没有少。看似什么都没变 , 可是她心里明白吴江的意思。第一章 疑是故人来(2)大家都变了, 时间是太过神奇的东西, 它不止 改变了司徒玦,就连吴江这样一个曾经飞扬跳脱、片刻也安静不下来的男孩,竟然也被打磨成全心扑 在手术台上,其余什么都可有可无的淡漠的男人,也只有在老朋友面前,才能依稀看出几分当年的样 子。沉浸在故人重逢的喜悦里的两人,莫名地就安静了下来。"司徒,谢谢你这次能赶回来,我很高 兴。"吴江正色道,他决定在许多不甚美好的回忆席卷而来之前将注意力转回值得高兴的事上。司徒 玦很是配合,"你结婚,我怎么能缺席,那未免太不够意思了。"她说得很是轻描淡写,仿佛在说从 某个相邻的城市欣然来赴会的老友,而不是一个离开七年之久,中途无论有多少变故都视故乡如洪水 猛兽的人。"不要太感动啊,你要是哭的话,我会发疯的。明知道我这次回来主要是公务在身。 徒玦又恢复了轻快而戏谑的语调,两人继续并肩往前走去。吴江耸了耸肩,"我就是算准了这次研讨 会的时间,才把婚礼定在这个时候,双重理由之下,你不回来也说不过去了。""千万别这么说,我 可受不起。""婚礼而已,总是要办的,挑在什么时候不是一样?"司徒玦斜了吴江一眼,"人生大 事,怎么能说得这样轻率,照你这个逻辑,岂不是成了'配偶而已,总是要找的,挑谁不是一样'? "吴江居然笑着点头,"就是这个道理,不枉费我们的交情,'知我者,莫若司徒也'。""胡说! "司徒玦听不下去了,"谁拿枪逼着你结婚了,吴江,我跟你说啊,你坚持你那套理论我管不着,但 是对于大多数女孩子来说,婚姻是一辈子最重要的选择。要不你就孤家寡人别结婚,结婚了就好好过 ,要不平白地耽误了别人,简直是岂有此理!"吴江大笑,"七年换了九个男朋友的人来教我婚姻之 道?"司徒玦困惑地说:"有那么多吗?早知道不告诉你了……你别偷换概念,恋爱和结婚是两回事 。未来吴太太的照片我看了,还是那个姓阮的女孩子吧,挺好的,又年轻又漂亮,眉眼、气质让人看 着很舒服,连我都挺喜欢的,好好对她吧。""你看,我们的眼光又不谋而合了。放心吧,我当然会 好好对她,只不过你怎么知道,在未来的吴太太眼里,我不是为了结婚而出现的一个可有可无的人?

什么锅配什么盖,这样不是正好?"在司徒玦驳斥他之前,两人已经走到了车边。吴江赶紧说:"屏 住呼吸啊,还有新的惊喜送给你。""信你才见鬼了。你换车了?上次告诉我的不是这款……"话音 还没落,车门从驾驶座里面打开,又一个人笑吟吟地出现在她面前。"看看是谁?""林静!"司徒 玦一声惊呼,熊抱再次上演。如果说吴江的出现还有些许在意料之中的话,那林静的到来的的确确给 了她惊喜。司徒玦跟吴江可以说是"同穿一条裤子长大",那情谊自不必说,林静却是她在国外几年 最好的朋友之一,两人同在一个大学,她住处的备用钥匙每每都是林静代为保管,直到他先一步归国 。这接二连三的好友重逢怎能不让她欣喜?!"你看,我说吧,司徒的招牌动作,刚才我们还抱头痛 哭了一场。"吴江对林静笑道。司徒玦松开林静,说道:"还是你把持得住,刚才吴江哭得我衣服湿 了一片,真没办法。 " 林静也是一脸笑意,"三年不见,这个拥抱就这么草草结束?我还以为会有更 多表示。""那是我控制住了,我一激动起来就咬人。"三人说说笑笑着坐回车里。林静执方向盘, 司徒玦坐在后座,还没从强烈的情绪反差中脱离出来,兴致高昂地,仿佛有说不完的话。第一章疑是 故人来(3)"你们怎么一块儿来了?约好的?林静你还在检察院吗?本来不是说要留在上海的吗?你来 机场为什么不告诉我……"她喋喋不休的像个孩子,好像这样就能把这一刻的喜悦维持得更久一些, 自己也就可以在这样的兴高采烈中赖得更久。一连串地问了好几个问题,她才发觉前座的两位男士都 没顾上回答,林静的眼睛仿佛看向左侧某个地方,吴江也是。司徒玦好奇地顺着他们的视线望过去, 那个角度的位置除了一辆黑色的雷克萨斯之外再没有别的,就在她看过去的时候,机场的一个工作人 员走向那辆车,敲了敲车窗,似乎是在提醒该处不允许停车。林静这才感觉到司徒玦的话停了下来, 他微微回过头笑道:"我说嘛,那里应该是不让停车的……司徒,你的问题说得太快了,急什么,有 大把时间可以慢慢聊。对了,你今天的香水味相当不错。 " 司徒玦懒懒地倚在座位上看着他,永远不 疾不徐,不错过每一个细节,这就是林静。"你喜欢?那我送给你女朋友,不过一瓶也许不够哦。 她假装心无旁骛地开着玩笑,假装在车子离开之前没有看到那辆吸引了前排座位两个男人目光的雷克 萨斯开启又合上的车门。"哈哈,特定的味道用在特定的人身上才有吸引力。""算了吧,你明明是 怕一瓶不够,导致分配不均。林静,人家吴医生都要结婚了,你呢?""说不定也快了。"林静半真 半假地说。"真的?上个月在MSN上还听你说没找到可以'共度一生的人',一眨眼就'快了'?" 司徒玦一脸狐疑,毫不掩饰自己的八卦态度。林静说: "所以你要祝我好运。"车子开上了机场高速 , 林静犹豫了一下, 还是问:"司徒, 你这次回来住哪儿?"吴江侧身看着后座上的她, "不如住我 家?""神经。"司徒笑骂道,"我再丧尽天良也不会住进一个几天后就要结婚的男人家里。你们放 心,我谁都不打扰。我……我一早就订了酒店。"吴江和林静都没有再出声。司徒玦知道他们心里是 怎么想的,这座城市,她生于斯长于斯,且不说父母健在,还有无数的亲朋好友、同学旧识分布在这 城市的各个角落,可她只能住在酒店。一个重回故乡的异乡人,任谁都会觉得有几分奇怪吧。"哦, 林静,琳西让我代她问候你。你早些定下来,我想她也是高兴的,毕竟可以彻底了却一桩心事。"琳 西是林静在美国的时候相处时间最为长久的一个女朋友,她是第三代华人移民,跟司徒玦也很是要好 。司徒玦一度以为自己这两个朋友一定会修成正果,没料到三年前林静回国,和琳西的关系也结束了 。琳西是个要强的女孩,司徒玦劝过她挽留林静,或者跟林静好好谈一谈,但是她没有。林静走后, 她再也没有联系过他,可司徒玦却见过她醉后的眼泪和脆弱,最终琳西嫁给了一个旅美的加拿大华人 。琳西曾对司徒玦说,她没有挽留林静,也不敢跟他一起回国,是因为她发现了一个事实:林静是一 个好情人,但是他没有爱过她。司徒玦太能理解琳西那种绝望,有些女人,她可以要得很少,不在乎 他一无所有,也不在乎为了跟他在一起要克服多少困难,但是她却必须要那个男人全部的真心,如果 没有,宁可放弃。所以一段时间里司徒玦对林静很是不能理解,只不过后来想通了,感情的事如人饮 水,冷暖自知,别人又能明白多少。即使林静辜负了琳西,也只是他们两人之间的事,对于司徒玦来 说,他还是一个好朋友。"琳西,她现在过得好么?"林静的语调温和,一如问候一个老友。

#### 媒体关注与评论

辛大心理学一定学的很好,深谙抓人眼球的元素:先通过几场戏剧张力很够的戏码设下悬念,引得我 们纷纷往里跳想探个究竟:七年前到底为什么呢?为什么呢?为什么呢?好了,得知是青梅竹马,又 非典型青梅竹马:千金大小姐和穷小子,大小姐任性之外,聪明而有点粗神经;穷小子深情,但是腹 黑又毒舌。那啥,想起唐七公子说的:"遗传学淡定地告诉我们:跨物种恋爱注定是没有好结果的。 "偏偏人家爱得刻骨铭心,好看就好看在这个转变过程:两人一路斗下来,怎么就爱上了? 你说情节 狗血吧?那些桥段翻来覆去用过多少次了?我说历史进程发展到这,太阳底下已经没有新鲜事了。太 夸张的人也不爱看,贴近生活,满足大众。所以说关键就是细节描写:藏照片,收内衣,补扣子,陪 约会,到这一章的煮菜做甜品,我K,这男的也太极品了,真如yubo说的,吉祥三宝嘛:保洁、保姆 、保镖。女的那也是一人精啊,但是人被保护的好,关键男女问题上一根筋,主动成那样,男的还忍 得住。漫天粉红,不见桃花。 一杆配角个个都是事儿妈,好心也罢故意也罢,不破坏不成活,每章留 悬念吊胃口,似是而非,搞得我们欲罢不能,一路砖头和鲜花齐飞,就是忍不住不看。 不带这样勾引 人的啊,都要憋出病来了! ——ss看到论坛上一面倒的抨击姚起云压抑、自卑、隐忍、阴暗,七年 前关键时刻的不信任,导致司徒玦落荒而逃,离乡背井,我想,辛大的那个问题,除了信任、包容... ...外,应该还有沟通和妥协吧。暂且不去管当年的丑闻是什么,其实以司徒玦年少时为人处事"要么 不要,要么就是绝对的纯粹 ",不屑于解释的风格,栽跟头是必然的,没有谁的人生会一帆风顺,每 个人都是一边受伤一边成长。所以我觉得,他们两并没有谁配不上谁,谁对谁错,只是那时候的他们 ,还不懂得取舍,什么是最重要的。

#### 编辑推荐

《我在回忆里等你》编辑推荐:带着心疼、压抑,还有心中暖暖的期待看完这个文,最初的好友相逢,她带着欢快的笑容出现在我面前,只是没想到接下来的,却是如此蚀骨的青春记忆。不是所有童年都快乐,不是所有的青春都灿烂,不是所有的回忆都让人甘之如饴。有幸,看了辛大的文字,会让你坚信,无论日子被现实磨损得有多丑陋,还是有人愿意铭记生命中最美的那一瞬,在回忆里等你,怀念到哭泣。1、《我在回忆里等你》辛夷坞现实题材的颠覆自我之作。辛夷坞的人气毋庸置疑,铁杆粉丝无数,而且她的作品主题逐渐偏向现实,所阐述的独特而让人信服的人生观正在逐渐影响着更大范围的读者,再加上辛夷坞《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话剧公演,新一轮的销售热潮胜利在望。2. 故事情节引人,叙述方式直击读者的好奇心。本是天之娇女,却在国外流浪整整七年而不得归,甚至连电话都不敢往家里打。如此开场,吊足了读者的胃口。后文的叙述更是秉承了辛作冷定哲思的风格,感动之余也颇有收获。3. 孔雀女、凤凰男、高校保送也是现在流行的话题,虽然此文基调为言情风格,但是其中主角配角之间因门第观念、贫富差别、高校黑幕等带来的感情起伏纠葛,会引起很多读者的共鸣。其中说到男女平等这个问题的热议就达到数百条跟帖,说明此文足够引起读者深层次的思考

#### 精彩短评

1、我在回忆里等你,一个午后,一阵冬雨,在辛夷坞笔触下,我再一次哭的彻底。

这本书,买的是实体。毕竟,辛大的书,再看一遍,还是泪与笑的合集。

暖伤青春。那些人,值得惦念。那些事这的回忆。这都无关与你,更不在乎你是否知晓。抱着,只为了,温暖。

悲伤的基调。这是一个凤凰男和孔雀女的故事。骄傲如司徒,隐忍如姚起云。他们不应该相遇,相遇 在对的时间,却早就了错误的因缘。人人都爱司徒玦,偏偏他给予了却患得患失。

如果眼泪知道,姚起云年少时的恸哭不是来自动荡的家,而是来自那般美好如星辰的阿玦。他不叫她司徒,因为那是她的朋友才能叫的。阿玦,第一次见她并不是朋友,注定这一生有别于朋友。

也许,年少轻狂的司徒从未想到,非我族类的沉默男孩,会折磨至此。

终是不想见啊,谁还在等谁?

#### 月满则缺,慧极必伤。

在谭少城的心里,司徒玦是一面旗帜。她漂亮,她热情,她是天边的云。而自己却是地下的泥。云泥之别。最后,她终以胜利者的姿态炫耀,可是还是败了。与其说败给了地位,不如说败给了那一颗渴望成功的心。

初恋的结果,苦涩的。挚爱的结果,痛的伸入骨髓。

在《青春》里有一幕是那一夜的月光,在《回忆》里,最皎洁的是只为司徒玦的记忆而存在的星空。 明明是黯淡的,只因为,背后有一个人的心跳,有一个人陪着度过这漫漫长夜。

相比于司徒,微微可能是幸福的。在爱里受了伤,可能会有一个温婉的男人抚慰。而司徒呢?之于连泉,初恋的痛苦,有这么一个清冷的少年呵护。之于姚起云,那些伤口就会跟着时间愈合么?其实只是在阴暗的角落结了痂,愈合成丑陋的疤痕。最爱的,往往伤人最深。

非常理解司徒的想法,就是因为是姚起云,所以无法原谅。纵使全世界都不相信司徒,最心寒的确是他的质疑。所以,最终,无法原谅,纵使一步之遥。

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可是司徒玦和姚起云,不正是猜着心思长大的吗?

世界上,最了解司徒的是姚起云。同样,最了解姚起云的也是司徒。阿玦总有办法让这个寡言的男子抓狂,姚起云总有办法惩治她的小心思。熟悉了,便看得通透。

姚起云,总是患得患失。可能是得到的意外,注定了小心翼翼,守护着养父母的恩赐,守护着阿玦的真心。她是她的鸦片,入骨的毒,入髓的渴求和缠绵。姚起云把阿玦比作玉,捧在手里怕掉了。可是谁又知道,他轻贱了自己,司徒爱他亦如玉般珍贵。这样的男子,习惯了寡言,习惯了卑微,却有着极强的自尊。爱上他,享受着无微不至的关怀,爱上他,又像云一样捉摸不透。她是他的毒,也是命。她不知道,他如同所有的瘾君子,最折磨的不是沉沦,而是矛盾——得到时感觉罪恶,得不到时宁愿罪恶的矛盾。

吴江。在《青春》里只知道他是阮阮的丈夫,一个忙碌的,不曾给过阮阮太多的温暖。可是再看《回忆》的时候有些质疑自己曾经对他的看法,这样一个开朗阳光的大男孩怎么会是一个如此冰冷的丈夫。原来,还是回忆。曲小婉,"观音姐姐",可见是这般清丽脱俗的人物。吴江为了这个女人定了性,努力了,在最后的一步,阴差阳错。这般清丽的女子还是去了,去的无声无息,却在吴江的心里留下这般的阴霾。后来的后来,他还是接受了阮阮。他知道,她不爱他,她知道他心里还有一个人。可是就这般,两人默契的缄口不语。《回忆》的最后,可能吴江还不知道,他会对不起这世上最美好的女子。

#### 最后的最后,我在回忆里等你

你相信时光能够到会吗?如果可以回到过去,你会做什么?

第一遍,司徒写着。"我要找的当年的司徒玦,对她说,一定一定不要爱上那个人。"

第二遍,用最潦草的笔迹改写道:"如果有人在过去遇见了一个叫姚起云的男人,请你带我转告他 ,2001年7月4日,直到那一天的最后一秒我还在这里等他。"

最后的赌局,我赌你不幸福。

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就这样,我们相离七年

#### 结局的结局

就像那张撕碎的纸条,那一条存在手机里的短信,只是当时的一个梦,打包完毕,制定无法投递。 " 你走了,我还在回忆里等你。 " ——姚起云

2、在希腊国度,有两个很要好的姐妹。她们每天都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彼此之间没有任何秘密。直到有一天,这个小小的山村里来了一个少年,他身负重伤跌倒在路边。而这对姐妹中的妹妹救了这个少年。少年昏迷中只记得有一双温柔的眼睛注视着自己,希望他可以坚强地活下来。妹妹让姐姐照顾这个少年,然后自己去请医生。就在这段时间里,少年清醒了过来,误以为是她姐姐救了自己。那天晚上,姐姐对妹妹说:"我爱上了那个少年。"妹妹就这样看着他们两人成为情侣,每天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看着她姐姐幸福的样子,妹妹对少年一次又一次掩藏了自己的爱意。直到有一天,阿瑞斯追查少年,来到了这个小山村。他用全村人的性命逼少年现身。她姐姐害怕了,乞求少年离开山村。就在少年答应姐姐请求的那一刻,妹妹将少年迷晕了,然后自己扮成少年的模样。她被阿瑞斯杀害了。鲜血染红了整个山村,而这个女孩儿的灵魂却一直悬在夜空中。她用最后的力气将少年的记忆抹去,并祈求姐姐给少年幸福。花神在得知此事之后,就将她飘散的灵魂融入少年被迷晕倒下的那一片草地。于是,那片草地上开满了斑斑驳驳白色的花瓣,也就是满天星。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里,阮阮每周收到一束满天星,它不是玫瑰或百合的点缀,而是单纯的一束满天星。她以为是男友送的,却不是。若是某个追求者,但也久久没有现身。直到她死去,也永远成为了心中的一个谜。直到郑薇去看她,才在墓前看到了老张刚离开时留下的满天星。

全书中我最喜欢的角色就是老张,他不是男一号男二号,甚至算不上三四五,作者甚至吝啬的不给他一个全名,始终老张老张的叫着。可每每读到他总会让人觉得会心一笑或安慰。我想,作者对他还是偏爱的,作为全书的第一位男性角色出现,直到全文的最后一位男性角色而消失。

#### 满天星的花语是,甘做配角的爱。

- 3、本身觉得关系设定很喜欢,文笔很喜欢,奈何非得那么纠结就看得很崩溃啊…为什么男主要强行出车祸呢…总觉得太假
- 4、司徒玦:我赌你不幸福。人生自是有情痴,此恨不关风与月。
- 5、女主的粑粑麻麻不合逻辑,无情冷酷无理取闹,哼!
- 6、读过的辛夷坞的书之中最喜欢的一篇。
- 7、阿珏,起云,吴江。。。那些都是独属于他们青春的回忆,那些美好但也很绝望的回忆。

看到后面阿珏有口难辨的时候,看到他们都不相信阿珏的时候,我真的很心疼,想想,一个天之骄女,却因为一件她并没有做的事而从此身败名裂,而最悲剧的是,她的家人不相信她,她那些所谓的"好朋友"不相信她,她最爱的人也不相信她,只有她从小和她玩到大的朋友愿意说一句:我信你。虽然只是短短的三个字,但足矣,至少还是有人愿意相信她,可,那个人为什么不是起云,我真的很难过,也很心疼,他们就这样擦肩而过。他们最终没有在一起,但,我还是喜欢这个结局,因为在最后阿珏在梦里还是等到了起云,在时光的背后等到了他。。。

#### 8、我一直在等你

9、辛夷坞写的最对我胃口的一本书。我是天性自卑,又中意疏离人群,但内心渴望热情渴望被爱的苏韵锦,可我偏偏希望自己是活泼热烈,肆意妄为的万人迷司徒玦。我喜欢姚起云这样的爱人,因为他极度自卑又极度自恋,阴郁,司徒玦永远是他的命门,而且他长得像张震,这四点对我来说,已有

致命的吸引力了。

10、读到姚起云把自己的新家按照阿玦房间的样子布置,还是被虐到了。但是,如果我是阿玦也会选择离开吧,姚起云这种性格勉强在一起,只会让伤害再次重演。不过也不至于要把他写死吧…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啊!这本小说里面的人都蛮让人震惊和讨厌,也蛮强劲的!

11、我最伤心的小说

- 12、司徒玦靠着对姚起云的恨度过了在外飘零的那几年,当她知道姚起云也一样困在了过去,司徒玦 释然了。我心疼那个刚烈的阿玦
- 13、不懂为什么评分才7.7。女主当之无愧是最狠心的女主,很心疼男主,最后出了车祸死去。纵然结局不是我想要的,情节也不是我希望的,但是毫无疑问,这本书吸引着我,让我迫不及待地想让知道接下来发生了什么再接下来呢。
- 14、一直追辛达的作品,从<&lt;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gt;&gt;,到&lt;&lt;原来你还在这里&gt;&gt;,再&lt;&lt;许我向你看&gt;&gt;,到这本最新的&lt;&lt;我在回忆里等你&gt;&gt;,辛辛的作品虽然不乏大团圆的结局,但也是九曲十八弯的曲折,看的胆颤,但却是在经历过真正的疼痛后,终于知晓什么是爱,于是举案齐眉的珍惜;当然,也少不了注定残缺的爱,比如&lt;&lt;致&gt;&gt;里的陈孝正和郑微,&lt;&lt;回忆&gt;&gt;里的姚起云和司徒玦,殊途同归,归于放手,归于陌路.

拿到这本书的当晚一直看到凌晨4点,很多次湿了眼眶.最初的好友相逢,她带着欢快的笑容,诺诺的胆怯,一副娇俏摸样,谁曾知她却有过如此蚀骨的青春.一直以来的司徒玦是曾经无忧快乐的丫头,是在现实生活中很多人梦寐却很少人拥有的生活,有富裕理智的家庭,有无数可以勾肩搭背的哥们,有很多很多,然而这些是她自身光芒背后更加温馨的背景.司徒玦是美好的,纵是娇嗔,任性,古灵精怪,她是一个类似完美的梦,不,在姚起云的视觉里,司徒玦就是真正完美的绮丽的存在.如果说司徒的生活是个完美的圆,那么姚起云就是借助切线割开这个圆的切点.姚起云,一个唯唯诺诺的乡下少年被司徒的父母收养,他懂事明理勤快,但是完全不同的生活方式的碰撞使他和司徒摩擦出无数小埋怨小仇恨,纠结打闹,乐此不疲,那是青葱岁月的轻快回眸.但两人渐渐默契,仿若天成般,慢慢融入,到最后的了解.就像注定般自然.可是在姚起云不断的容忍中,他也渐渐脱离了对阿玦的正解,阿玦为木讷的同学争取补考的席位,去找了名望的教授,但是却遭遇潜规则的暗示,被他人窥见,姚起云就心生了间离.和谭少成的数次争端中,也让阿玦失了姚起云的纵容,或许,谭少成不过是姚起云间离阿玦的契机,抑或谭少成让姚起云觉得阿玦不再是他唯一的凭证.当最后阿玦那么卑微的恳求要向姚起云解释时,他漠然,好不婉转的拒绝,依然没能让阿玦死心,她等他,一直等他,但是,他没有来,那么阿玦亲手掐断着毫无意义的等待,柔软委屈的心,就强硬凌厉起来,既然丢失了爱的人的信任,还有什么输不起?

恨姚起云,在阿玦要他回来听她解释的时候,说出那样的心凉:阿玦,我不想再容忍你了.多么地抱歉,可是,我明明看到,在你们爱的过程中,阿玦是如何把自己低的放到尘土里,一如你曾经真正的卑微.

最后你的躲闪离开,就像曲小婉最后试图挽住吴江,而吴江一霎那的迟疑一样,其实你依然微小,你承受不了那如此绚烂背后需要背负的疲惫,你就放手了,可是,阿玦的绚丽又是给了谁?不要说你拙于表达,你就是自私,所以才会在阿玦离开后,那么隐忍,那么依赖回忆,想不管阿玦好或坏,就要她在身边,可你已然在等,你以为阿玦会回来,可难道你不知道,什么叫哀大莫过于心死?(呃,貌似写给姚起云的独白)

带着心疼,压抑看完这本书,不谈结局的好坏,辛大的作品让人真正的相信爱情,不是所有青春的都灿烂,不 是所有的回忆都让人甘之如饴,没有命中注定的美好,谁不是在爱情这条路上摸索着亦步亦趋,只是有的 人学会了,得到了想要的那份珍贵,有些却在过程中放开了彼此的手,留下疼痛,伤害.

只是,我依然期许,辛大在<&lt;致&gt;&gt;中写道,每个女孩都是先遇到让她伤心的陈孝正,最后才与林静相逢.那么,阿玦的&quot;林静&quot;在哪里呢?

- 15、喜欢辛夷坞的小说,这部小说高中就看过了,我始终不明白为什么司徒玦的爸爸妈妈不相信自己 的女儿
- 16、这本书是我近期刚看完的,对于本书的结局我只是持中立的态度。因为我不太喜欢这个男主的性格设定,所以自然而然的觉得女主不应该和他在一起。但是女主对于男主的那种爱,又让我觉得他们应该在一起。所以对这个结局我还是比较纠结的。
- 17、 其实不是第一遍看这本小说了。

可是,再看,依然会有那种悸动的感觉。

辛夷坞就是这么有本事,能让你在阅读的过程中感同身受。

毫无疑问,司徒玦是一个出彩的女主角,她敢爱,敢恨,善良,纯粹。在她巨大光环的照耀下, 姚起云性格中的自卑,怯懦,阴暗赤裸裸摆在阳光下,无处栖身。

他不信任她,其实不是他的错。究其根本,是出身。

一个自小贫寒吃尽苦头有朝一日受人恩惠感恩戴德恨不得做牛做马的人,一个深深明白女孩子母亲是如何防自己与自己保持距离的人,一个只敢将深爱女孩的照片藏于心里却从不肯说一句情话的人,一个说承诺只能在自己有能力给予的时候才能说出的人,一个自己都给不了自己信任的人,怎能要求他给与别人信任,尽管这个"别人"是自己视为珍宝的人。

他永远不会知道,她想要的只是一句"我信你,我懂你。"而不是"我要你,我不在乎。"

就像男人永远不会知道态度对于女人的重要意义。

你可以做错事,但是你要知道认错;你可以在街上看美女,但是你必须牢记我的喜好忌口;你可以不喜欢逛街,但我shopping时你得毫无怨言欣然伴随;你可以工作很忙,但是不能忘记我们的周年纪念日;你可以不轻易说出我爱你,但是要用行动来证明你在为我们的将来做打算;你可以有自己的原则标准,但是在我最需要的时候一定要无条件信任我。

因为,我想要的只是一个态度,一次信任,一双将我拉出黑暗的手。

林静曾问过司徒:"女人会因为时间的缘故慢慢忘掉一个男人带给她的失望吗?""

司徒停了很久,说:"除非时间也让她慢慢忘掉她对这个男人的希望。"

没有了希望,自然不会再失望,那些耿耿于怀会随着时间流逝而云淡风轻,那些年少时的爱恨情 仇也会在指尖不着痕迹地慢慢漏掉。

分要分得早, 爱要爱到老。

这是我一直信奉的一句话。

大年三十那天,我把它送给了和我一起走过青葱年少的死党。

彼时, 我距分手那日恰好60天, 她则刚和男友吵架匆匆被扔下分手二字。

收到她信息的时候,我正陪着爸妈开开心心地看春节联欢晚会。电视上小虎队,不,现在该称老虎队了吧,在卖力演出。看着电视上三个白衣飘飘舞步显然不复从前的男人,我心里唏嘘着时光残忍

听到手机震动,掏出来打开信息。

我分手了。这是你唯一的话语。

那就重新开始吧,分要分得早,爱要爱到老。

和一个错误的人相爱,早早分手,痛苦少一点,在意少一点,疗伤的时间也少一点。

和一个正确的人相爱,要爱得勇敢,爱得努力,爱得认真,爱得长久。

显然,姚起云不是司徒的那杯茶。

他不敢担当,明明心思眼神都在司徒身上,可是每次司徒满怀欣喜地看向他,却只能看到他飘向某一处的目光;明明不由自主地朝司徒靠近,可是每次司徒向他前进,他就后退;明明想要得不得了的东西,却总是假装毫不在意。

这么懦弱,这么讨厌,这么让人恨铁不成钢。

却又这么可怜。

我心疼司徒,这么优秀的女孩子需要配得起她的男人来保护。

在她身上,我看到了自己曾经的影子,执拗地追求纯粹,半点不能掺杂。在最需要信任的时候,那些我爱的相信的人没有一个站出来说一句"我信你,我挺你。"

那是2005年的冬天,我的世界天昏地暗,我总在没有人看见的地方哭,后来因为睡眠不足,连哭 都哭不出来了。

我至今仍然记得那是因为一次事先准备好的有意陷害,我被栽赃考试作弊。那个年纪,考试作弊是一件多么耻辱的事,大概只有经历过中国应试教育的人才能知道。

同学鄙夷的声音,合谋者落井下石的嘲讽,老师质疑的眼光,妈妈失望的眼神。

我只觉得,是天都塌下来了吧。

那时候,不是没有想过要走,走得越远越好,远离这恼人的班级和恶毒的人们。

苦苦哀求过父母,如同司徒当时的心情一样,深深绝望,只想做做一只鸵鸟,把脑袋埋进沙里。

可是,爸爸那时候只对我说了一句话:要走可以,必须漂漂亮亮地走,要走得骄傲,走得有姿态

我想我是没有司徒那样的勇气的,毕竟,父母当时给了我最大的留下去争一口气的勇气。而她的父母,我实在想不通,为什么一次信任也不肯给。不管怎样,毕竟是亲生的女儿,知女者莫若母,薛 少萍那样一个精明的女人怎会连一次完整的解释机会都不给女儿呢?纵是十恶不赦之徒,行刑前也会 有一餐饱饭,何况是自小带大的亲生女儿。

而她最爱的姚起云,竟然在她面前牵起了陷害者的手。这该是多大的打击,这样的失望,即使有 日后七年的远离,我想,司徒心里,还是会铭记一生。因为她是一个这么纯粹勇敢的女子。

分要分得早,爱要爱到老。 师太说过,要想生活得漂亮,一不抱怨,二不解释。 解释是说给不相干的人听的,而相信我的人,从不需要。 转自豆瓣 白小缎

#### 很有感触。

18、女主真的挺令人作呕的

19、等待多时的书终于来到,静下心来把没看完的部分看完。合上书,眼泪流了下来,题目:我在回忆里等你,也早就暗示了结局的不圆满,可是读的时候还是带着一点点的期许,希望结局是圆满的。到最后一刻,司徒说"至少他们是圆满的",眼泪还是不停地流下来。回不去的过去,只有在梦里才能相遇。姚起云车祸昏迷,他本有苏醒的可能,他却选择了安静地沉睡,而司徒玦离开时在机场匆匆一睡,他们俨然已在梦中在一起,看到了对方,过去的司徒玦和姚起云,没有我爱你,而是在一起:

. . . . .

司徒玦,说来好笑,为了这个"玦"字的读音,特地去查了字典,再看看字意,心里暗自低呼,很简单的解释:古时佩戴的玉器,半环形,有缺口。注定了看似完美的司徒的人生。人人都爱司徒玦,那个天真又机灵的司徒玦,可她偏偏爱上了那个本不应该爱的人:姚起云。那时候的司徒玦多可爱,讨人喜欢,成绩优秀,可是一切突变,命中注定该出现的人一个个都出现。人生没有命定的圆满,总有阴晴圆缺。在一切看似明了却不明的现实面前,她的话语却是苍白无力,她极力去辩解,可是世俗的眼光清楚地告诉她,这没用。世人的私语并不能打倒顽强的她;她的父母,最有血亲的人却不信任她,这也没有让她低下头去承认所谓的错误;可是一个人却能轻易地转过头去,一个最简单的动作,将她内心最坚实的堡垒击垮,姚起云,那个她用尽全力去爱的人,和她有着最亲密接触的人,时时刻刻都会保护她的人,那个会陪她在时光的背后享受属于情侣私密的时光的人。于司徒玦而言,这是骄傲的她最不能接受的,她在那一刻如玉般破碎,她只有选择逃避。七年后,她选择了回来,但只是短暂的时间。命运的轮盘还没有结束,她还是得面对,七年物是人非,一切的一切看似能够挽回,只可惜很多过往留下的伤痛无可避免。最终她和她的姚起云还是在现实中错过,那梦里再见吧,他还是那时的他,她亦没有变,这是一个好梦。

姚起云,我读完这本书心里仍有一个疑问,为什么那时的他不能相信她,也许结局也会因此而改变。想来想去,也许是现实和他心中的自卑。他自小就没了父母,是司徒的爸爸将他带回家,他从此和那个在他老家会被家禽追着跑的可爱娃娃司徒玦住在同一屋檐下。那时他也应该感到,他是喜欢她的吧。在这个"家"里,虽然司徒叔叔对他关怀备至,但他毕竟是商人,没有什么时间去管这个家,而姚起云还得看司徒妈妈的带着戒备关心的脸色,他是从农村来的孩子,很多东西都不懂,城市的繁华,现实的黑暗让他喘不过气。他只能戒备,为自己带上冷漠的盔甲。寄人篱下,不得不低头,他生命中的那道阳光,司徒玦,是他唯一的希望,可是还是现实的沉重,让他不得不选择沉默。那时的他是没有勇气抬起头,伸出双臂拥抱她,他只能在背后默默地替她道歉,可他不知道他也是她的希望,他想以后好好保护她,可是一切已晚,谁能抓住过去的时光,世界上没有后悔药。七年里,他愈加明白自己有多爱她,他为她精心布置新房,为她保留过去的回忆,她的房间,什么也没有变,她留给他的物件也没有丢失。怎奈命运就是要告诉我们,东西还在,人心却已远。谁都没有时光机,能回到过去。姚起云是一个骨子里很倔强的人,只是生活掩盖了他的内心。当司徒七年之后仍是拒绝时,他也有过绝望吧,可是为了她,他还是选择去吴江的婚礼,只为见她,谁知半路的车祸,他只能选择在沉睡

中与那时的司徒在一起,他放弃了苏醒的机会,却让自己的心愿了结,我想若是在梦里,他见到她, 会说一句:司徒,我们终于在一起了。

书中的配角很多,也有很多以前辛大书中熟悉的面孔,想说的有很多,最想说的是吴江。在之前辛大的书中出现多次的他终于在这本书里出现,他的过往终让人有所了解。有些为他可惜可悲可叹,曲小婉是他全心全意不顾一切深爱的女人,她比他大3岁,他不在乎,她有着风风雨雨的绯闻,他不在乎,虽然在事发那些天他有过犹豫,可他仍是坚定地决定和她结婚。就在他愿意和她携手的时候,曲小婉选择了自杀,没有留下只言片语,很多疑问和是是非非,在那时显得一文不值。重要的是,那个可以和吴江共度一生的人不在了,他的心也已死。他只能回忆着小婉最后真心的笑容。再后来的后来,他和阮阮在一起,他们都是彼此的救命稻草,但总有温情。而阮阮却意外身亡,他再一次与可以走下去的人错过。其实他的心早在小婉离开的时候死去,他活在现实,只能看着回忆离去。希望辛大以后的书能给他一个好的结果吧,虽不是良人,却能与之携手。

读这本书到后部分的时候,很多时候都在愤怒,他们没有人相信司徒,好多的误会不能消除,连姚起云也一样,司徒的父母一样,这时已让我的心凉了一大半。而谭少城这个有着纯朴外表的女生却能做到不动声色用尽手段,实在让人气愤至极。等到文末,我发现对这里面的人没有太多的恨,更多的是对命运和现实残酷的叹息。谭少城的错在哪里?错在她来自小山村,错在她喜欢姚起云?这些与错无关,她内心有着和姚起云一样的自卑,但是她没有姚起云幸运,她没有遇见她的"良人",她只是在为自己找出路,找她的生活。这也是现实的魔力,让人充满希望,却又不得不屈服。司徒的父母呢,他们不相信自己的女儿,实则是不相信自己,他们没有时间照顾她,让她有着他人所不能见惯的个性,他们是在惩罚自己的教育,却万万忽略了司徒玦的感受。还是现实和命运,人生不是所有的结局都能圆满,总有缺口,只能忍着伤痛,慢慢淡化疤痕,继续生活下去。

这本书算是一个悲剧嘛?想了又想,不尽然,因为司徒和起云的结局圆满,纵使是在回忆里。佩服辛大的文字功力。从题目到文章结构,从主角的名字再到文字描述,一切如命运般注定,埋下伏笔。人不能回到过去,却必须回忆,就像书里写的,想要忘记,那就得像忘字一样死了心。姚起云没有忘记,即使他已沉睡,他的心仍在跳跃,因为他终于能看到2001年7月4日之前的司徒玦。司徒玦没有忘记,既使现实让她没有力气去痛苦,她的心仍未姚起云为她所做的一切颤抖,因为她在机场要离开这个是非之地的时候还能留下一个美梦,一个圆满的梦。

读这本书的时候,特地在小本里放了一首老歌,《somewhere in time》,电影《时光倒流七十年》的主题曲。电影里他回到过去与她相恋,却意外分别,他想再次回到过去却始终不得如愿,只能在绝望中一点点死去,他们最终在天堂在一起,还是那时的样子,一点也没有变老。我想,其实拥有一段弥足珍贵的回忆也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不论是带着笑声还是泪水的回忆,那都是铭刻于心的记忆,不会忘记,除非心已死。无论是在梦里,回忆里,或是天国,还是在现实,能和喜欢的人在一起也是一种值得的幸福。

20、不喜欢姚起云,爱的太卑微了。和司徒真心不配

21、若说<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gt;里令我最感动的还是阮阮这个配角,可&lt;我在回忆里等你&gt;确让我大为惊喜了.

辛夷坞的故事似乎总比匪我思存的差点什么,<我在回忆里等你&gt;却一点不差.一个个人物仿佛都活灵活现地上演着一段城市传奇,而最后却不是如回忆般美好但幻想的团圆结局.

只能说很真实.

由司徒玦地突然回国展开了故事,到后来地倒叙青春岁月的美好,文章结构都十分紧凑.而最后开放式地结局并没有给我留下什么遗憾.

我自己的想象里,司徒玦和姚起云最后还是不能在一起了.至少不容易.7年前两人别别扭扭也走过了这么多年,他不敢开口许下承诺,阿玦带着玉镯也接受了,他却在最需要相信她陪着她的时候选择了沉默,沉默地对着另一个女人好,另一个害惨了阿玦的女人,还认为这是在为阿玦犯下的错误收拾烂摊子.这本是一件不大的事,本是一个不深的心结,原于不相信,整整错过了7年,再无法挽回.

而生活本是这样风雨难测的,小说里的圆满结局未免太小说.

我在回忆里等你,还有没有可能在一起?

- 22、给我留下深刻映像的是男主极其卑微的爱,极度的不自信,不相信女主,造成后来的悲剧。
- 23、辛大最爱的小说,有些情节直到再次阅读才明白深沉的含意,司徒珏够决绝,她值得更好的归宿
- 24、故事算不上精彩,但是我却看得津津有味,小时候看电视总是不能理解,明明两个喜欢的人却总是不能在一起,慢慢的才明白,生活就是这般的寡淡,纯粹与长情并不总是容易想见。
- 25、连着看了三遍,每次手放键盘想要评论的时候发现自己很多话都无从说出口,此中有真意,欲道已忘言,看过辛夷坞的《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再看这本《我在回忆里等你》,心里不得不佩服她,怎么能够将一个穷人的心思写的这么的透彻,怎么能将一个人心里最隐晦的一面写的如此的具体。正所谓可怜之人必有可恨之处,不论生活的多么可怜的人,在最爱他的人心里,他最有可恨的地方,为了那所谓的自保,为了那所谓的诺言,为了那所谓的名声,为了那所谓的现有生活,真的是笑话,司徒没有错,她确实没那个义务,姚启云很恶俗,俗不可耐,真的是俗不可耐的人!可恨!!!!!世上最不缺的就是爱情,但是,很多人都只是曾经爱过!
- 26、刚看这本书的开头,觉得他们两个人之间的吵闹挺恶俗的,甚至我有时候都看不下去了,因为我不明白。

还有她与她的家庭,为什么七年与自己的父母如此决绝?

后来是他们"两小无猜"的日子,说实话,如今看完了才觉得,这段日子真的是最最无猜的了,毕竟他们之间没有太多的纠葛,就是两个学生之间的斗嘴、胡搅蛮缠,这段日子真的很幸福,他们不用为情感想的天翻地覆,不用为其他人的猜忌而处处逢迎……这不是最好的时光吗?而后来,到司徒与所有人除了吴江关系的决裂!一直轻描淡写的谭少诚的诡计被揭穿!我真的彻底地愤怒了,凭什么心无芥蒂的人总是落得人事两空,司徒玦究竟做错了什么?!她会成了这样的结局,因为当初她拒绝帮助谭少?因为当初她对她一直的厌恶?又因为她后来还是给了她4000奖学金?还是她当面真的就说了一句"对不起"?!好卑鄙,好生卑鄙。你自己天生穷,天生下贱,就要把它发挥的淋漓尽致才满意吗?你弄了司徒真的在国内身败名裂了,父母由始至终都没有相信过司徒玦,到最后司徒还抱有最后的一丝良心想报答父母的时候,少萍如是说:"我们只有一个儿子,你有你的生活!"

辛大每当写出这样人物的语句之后,便急急地进入下一场景,于是给了读者很大的独白!是的,你要怎么说呢?一个父母就为了别人的只言片语,还有几张照片,就把自己的女儿扁的一文不值,这还算了,不分青红皂白地把她打了一顿还没有任何的安慰与体贴,顶多让姚姑姑去送药!荒谬,荒谬至极!为人父母,为什么就这样把骨肉之情化为水,你叫司徒怎么接受?也许她天生的性格与刚毅决定了她不会选择一走了之,但如果是我们呢?一个世界把你完全抛弃了,无论亲人,还是情人,统统都不相信你,而投向罪魁祸首的一边,我们情何以堪?曲小婉最终走了,还要是死后八九天才被人发现,她多么地清高脱俗,因有驳常理的爱而遭人唾弃。这还能理解,可是司徒呢?她和邹晋有过多少瓜葛?就是邹晋把手碰了碰她的手背,然后又见了一面,就成这样了……太狠,太虐,她一走七年的那一天,送机的人竟是邹晋……

还有,就是姚起云,是他让她这块美玉开始一点一点地残缺,那段回忆的美的:属于她的星空、属于他的司徒睡觉的样子、属于他们之间的信任游戏、属于他们的玉和姚太太……这一切是那么地美好,以至于后面的结局形成如此巨大的反差。姚起云,你本来可以有机会和她在一起,去实现恋人之间最伟大的承诺,尽管你从来不肯说"我爱你",但是当阿玦一次又一次地乞求你的信任,你却一次又一次地回头,因为内心的软弱,因为你的顾虑,因为你的贫穷?贫穷怎么了,这就值得你连唯一的爱情也要输给贫穷?贫穷不是你懦弱的挡箭牌!你就是不肯当面站出来相信她,是你自己亲手一次又一次的拒绝了她,七年之后,你终于想通明白了,要去找她。

然而,有什么用呢?人还在,心却死了,死在回忆里,永远都回不来了。

"时间的背后",那是一个多么童话般的餐厅,"如果时光可以倒流,你会回到哪里?会做些什么?"于是有了,甜蜜时姚起云的永不失约,到后来最不该失约的时候让阿玦等到2001年7月4日的最后一秒,甚至自欺欺人地调慢了一个小时,最终在时间的背后,她的心留在的回忆里,从此的她与他没

有任何瓜葛,人走茶凉,心死了,过去的司徒也永远地走了,游走在从前直到那一天的最后一秒,都 在等他……

真的像老师课堂上说的吗?中国式的悲剧都无法像"哈姆雷特"式的彻彻底底的悲剧,不给人任何的希望。文末,姚起云选择沉睡,司徒在梦中圆满了……貌似给人以希望,但是司徒说了,那是别人的故事,因为他们是圆满的。

也许是真的吧,他们在梦里,在回忆里,在彼此的心里圆满着,回味着永不变味的过去,那段回忆……我们在回忆里等待彼此。

End

- 27、我喜欢辛的一部小说最喜欢的女主角
- 28、说实话,刚开始看着本书,并没有多大的感觉。它就想其他的小说一样,语言甚至更为平淡。

但我没想到的是,临近结尾竟然让我深深流泪。仿佛是长期压抑了的悲伤,经历了屡次的波澜之后 ,都将在那一刻大声释放。暖伤暖伤,所谓的暖伤。温暖的悲伤。

我想,这并不是一部残缺的悲剧吧。

因为,也许起云并没有永远的沉睡过去,他只是暂时地住在那个令人留恋的回忆里罢了。他应该也曾深切懊悔,如果不是当年的狠心与失误,就不会有这样的结果了。回忆就想甜涩的糖,甜蜜也使人甜到忧伤。那么,或许会有一刻,他准备好了弥补过去的勇气和信心,在某个阳光初绽的清晨,含泪醒来。

作为司徒,这也不能算她最后的无情。她的远洋海外只是不愿意接受起云这个沉睡的现实罢了。他们都愿意住在回忆里。可惜回忆却留下了太多难堪的过去。

悲中的喜。喜中的悲情。

但我个人,还是期待着起云的梦醒。该醒了吧,起云。

曾经你们都住在回忆里,如今有现实等着你。一切,全靠你是否愿意睁开眼睛的毅力!

- 29、他有穷困的童年,没有为爱痴狂的勇气;她有最灿烂的笑容,没有对残酷现实的感同身受。所以他和她,有最伤感的幸福,只期待在回忆的尽头相遇。时光不可倒流,所以最动人的誓言不是"我爱你",而是"在一起"。——辛夷坞《我在回忆里等你》
- 30、大多数人都觉得《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辛夷坞作品中最好的一部,但我最喜欢的却是这部《 我在回忆里等你》,也许是因为自己跟主人公的性格很相似,所以才有很多的共鸣。
- 31、终于说到了这个 我最喜欢的女作家之一 辛夷坞&shv;

07年生日的时候 某娃送的生日礼物 就是她的第一部作品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 之后 她的书我就一本也没落下过­

我看小说 有个毛病 就是写的太现实的小说我不喜欢 我觉得小说就应该有小说的样子 源于生活但应该更富有戏剧性 被故事发展的必然性牵着走的作者 不是好作者 好作者是故事全局的掌控者故事发展的引领者和契机的创造者 是既可以冷眼旁观也可以融入其中 既是这个小小世界的上帝又能通过这个小小世界来展示自己的思想甚至是灵魂的~辛大的书 算是我看的小说里 最现实的了~­

现在为止 她所有作品里的角色都是可以关联起来的 像一张巨大的关系网 在一部书里只是一个稍

提到的小角色 在她的另一本书里都可能成为主角 所以 我从来不小看她书里的每一个人 ~ & amp;shy;

从 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 到 原来你还在这里 山月不知心底事 许我向你看 再到 我在回忆 里等你 她塑造了一个又一个 性格境遇不同却又同样坚强无比的女主人公 郑微 苏韵锦 向远 谢桔年 司徒玦...­

佩服她讲故事能力的同时 也很佩服她的文字功底 不是韩寒的愤青 不是郭敬明的华丽 不是笛安的鬼马 不是落落的随性~老练但不刻板 很自然地让人瞬间产生共鸣~像每个章节前都会节选一段章节里的话 那些节选出来的随便扔Q上都是可以拿来当作个性签名的 比网上那些强说愁东西要有内涵的多的多…­

像当初看 许我向你看 一样 总觉得 我在回忆里等你 应该还没写完 她的终结本 总是能给我带来意外和惊喜 期待ing...­

#### 32、疼痛的悲伤

33、司徒等你到最后一分钟,换回你七年的守候,如果时间倒回,姚起云,你会选择放下猜忌、自卑、顾虑出现吗?故事情节,人物设定很多不合理的地方,审视下来,欢愉的"青梅竹马",以及最后留有的"新愁旧憾",有写进心里。当然,我也愿意把它看成是司徒与吴江"友达以上恋人未满"的故事,以弥补我内心的小失落。

34、最后的结局不过两败俱伤。

35、辛大的书,未见得是最虐的,但是,一但虐了,就是虐到骨头里,而痛呢,就是一点一点的渗出来,未见昨很痛,但是,却痛得久远。

这本书,如何评价?写得自然是很好的,但是却是这样一个结局,虽然开放着让大家想象,但是其实 读书的人,心里应该明白,所谓回忆就是回不去的记忆,纵然再让人神伤,也只能想想,惦记,但是 ,却是回不去的。

这本书的男主也好,女主也好,我认为是够倒霉了,但是,我只同情女主,绝对不同情男主,因为那个男人所得到的一切,都是自找的,种什么因,得什么果,这世界,最公平不过了。

从故事的伊始,其实,我是不太喜欢女主的,因为太过骄傲,这样的人,是会吃苦头的,命运的宠儿 ,不可能一辈子都是宠儿。。。

看到后来,曾经是公主的女主倒霉得已经到了一个境界了,不知道以后还会不会有人来超越这位大神 ,倒霉大神,所以,也是让我对这个故事不满的地方,我认为辛大对这位女主,太狠心了些。。。。

我曾期望这只是上部,我曾希望,也许会有番外,但是,应该是没有,但是即便如此,我仍然有些小小的期待,期待辛大给这个倒霉的女孩子一点阳光,至少让她的家人明白他们曾经多么委曲过自己的女儿,不知道这个期待能不能够实现呢?

一如辛大的其它作品,这又是一部挖心掏肝的作品,看完后,唏嘘不已,

真的是回不去了吗?果然是回不去了,所以,回忆永远是让人神伤的。。。。。

36、也许这就是青春吧。充满我觉着感伤

37、辛夷坞的书都看过,最早是在书店看到妈妈级的捧书细读,当时的自己很诧异,现在的青春文学 这么受欢迎,还以为只有青春无敌美少女们才喜欢看,看了辛夷坞的书后我明白了因由。谁没有曾经 年轻过呢!在曾经的青春岁月里爱过痛过!

当看到《我在回忆里等你》这个书名时,就感觉到这不会是个喜剧的,当然辛夷坞也没写过喜剧, 所以拿到书也没有急着看,而是找个风和日丽的日子,静下心来仔细阅读。

开始的几章对于书中的司徒玦和姚起云的争锋相对的对话不可思议,是什么样因由造成了如今可以 句句似针直插入心,外边看不出什么但让双方痛彻心扉;如同濒崩溃的困兽互相撕咬对方,至死方休 !这针锋相对中有姚起云的试探、司徒的无奈,他们仿佛只有这样才可以交流。

看了后几张的内容才明白造成如今着果的因由,但困惑也因此产生!如此了解司徒的起云当初怎么会回答司徒说他不知道呢!他怎么会不信司徒呢,难道是关心则乱?不得不说他当时的背弃是如此的

伤人入骨,以至于7年后司徒虽看上去完整如初,其实早已支离破碎,而他自己又何尝好过过一天。司徒也曾给过他机会在卫生间里激情过后,司徒问他"你能忘了那些事?"而他的回答再次伤了司徒的心,"至少我可以不在乎"司徒要的不过是他说:我信你,我懂。而不是:我要你,我不在乎。7年前他曾错失司徒,7年后他重蹈覆辙,这实在让人叹息!

我只能说如果司徒能少爱些起云,也许他们的结局会更幸福些,她也许就会原谅他,不再要求无暇的感情,但那也不再是司徒玦!不得不再次叹息!

文章的最后貌似绝情的司徒毅然离去,但我总能感到无言的痛煎熬着她,那是爱不能的逃离,她不能原谅,她想要绝情,而这一切的背后都是她对起云的爱!时间的背后是她痛彻心扉却无法剥离的爱!

最后只想问一句为什么总要在失去后才懂得珍惜呢?对曾打算全心爱吴江的曲小婉;对因迟疑抽回 手而永远失去曲小婉的吴江;对因爱生恨得司徒;对缺乏信任的起云。

为什么他们不能像《许我向你看》里的谢桔年放下、原谅,何不善待自己和他人!

ps:很多人都很讨厌谭少城,但就如司徒说的她又有什么么错呢?在这青春的故事里没有对错,只有 失去!

38、两个人的爱情因为一个不坚持,不勇敢,一个伤心绝望而分隔7年不见,其实也是无奈的,因为两 个人的性格是在一个环境下形成的,只是因为出身不同就有了如此的差异,不能说谁对谁错,只是造 化弄人。

司徒玦,一个原本单纯率真,有着优越家庭环境的女孩,在遇见姚起云前,她的生命停留在一种孩提时期的甜美状态。直到遇到姚起云,他给予她无时无刻的那份保护,在幼小的她看来,只不过是对她的束缚和迫害。她从开始痛恨他在父母面前谨小慎微的虚伪,痛恨他背着家人阴险地凑在她面前悄声说:阿玦,你服了吗?痛恨他即使是在她和心爱的男孩谈恋爱时依然亦步亦趋地跟在一边,到爱上那个为她背书包,在下雨的天气帮她带伞,替受罚的她洗碗的他。她一方面喜欢着他的沉默内敛,一方面又痛恨着他的隐忍优柔。一方面留恋着他的温柔呵护,一方面又愤怒于他的恶毒诅咒。相识以来,他们一直在甜蜜和争吵中游走。他们的爱情,在隐秘的心事中幸福地滋长,却又在两人的不信任中如履薄冰。他们的爱情,在无数次的争执后辗转反复,却又在彼此的依恋中继续纠缠。

骨子里的姚起云始终是自卑的。他太过清楚自己的出身和经历,又太怕失去这份来之不易的命运。对他来说,司徒玦是披着彩色光环的公主,但自己却并不是那个能带给她幸福的王子。那份潜伏在他内心深处的自卑,时时刻刻提醒着他,要谨言慎行,尤其是面对司徒玦妈妈表面慈祥实则警觉的目光时。他贪恋着司徒玦带给他的快乐和色彩,却又唯恐一个不小心坠入令他粉身碎骨的无底深渊。所以在很多时候,他对于这份爱情是没有把握的。对他来说,司徒玦如同肥皂泡一样,美好而脆弱,他不敢相信她会真心且长久地喜欢自己,他的心里,仿若住着一个魔鬼,任何事情发生时,那个魔鬼都会跳出来,指引着他嫉妒和发狂,越爱越嫉妒,越爱越发狂,于是他一次又一次没有悬念也无法控制地怀疑她。事实上,他真正怀疑的并不是司徒玦,而是那个潜伏在他体内的,卑微而怯懦的自己。而司徒玦也是因此伤心欲绝,别人她都可以不在乎,却不能忍受姚起云的冷漠鄙视与不信任,导致最后放弃一切远走他乡。

在爱情的国度,如果缺少了信任,所有的回忆都会失却它们原有的颜色。在谭少诚不动声色的推波助 澜下,他们的爱情,终于在他的怀疑中轰然倒塌。 哀莫大于心死,也许离开是她最好的了结方式。

在她离开后,他才能真切地感受到,她曾经在自己生命中涂抹了怎样生动亮丽的颜色。可爱的司徒玦,清新的司徒玦,骄横的司徒玦,温柔的司徒玦……他的心里,全是她嬉笑怒骂的样子,她的影子,固执地占据他心中每一个不为人知的角落…… 只是,一切都已变成回忆,他恨自己,懊恼不已,他在他的回忆里不想出来,不能出来。他在装满回忆的房间里等她,等待她回来的那一天,能够象从前一样,温柔地环住自己的脖子,娇嗔地问:"你喜欢我吗?你喜欢我吗?……"也只有在回忆的房间里,他也许还会感觉到司徒玦的存在,感觉到当年的甜蜜与心痛。

而她,却早已在大洋彼岸的另一端,在痛苦的涅磐中,挣脱回忆的束缚,获得新生。

没有海枯石烂,没有地久天长,爱情,早已凋谢在七年前的怀疑之中。再长的等待,再深的悔悟,也

换不回曾经纯美的那段时光。

姚起云明白一切已不再,留在记忆里的只有他自己,最后选择了让自己永远留在记忆里,不回到现实 ,就不会心疼。

39、这是个悲剧故事,虽然有点像《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的番外篇,可它却又像个独立的故事,充满纠葛,次南通,无奈,无助。。。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到底有多重要?如果解析有用的话,为什么还有这么多的冤屈?只是,全世界都指着说是错的,也希望身边最爱的人,毫不犹豫的对自己说"我永远相信你""相信"这两字沉重地毁灭了一段爱情,一个家庭,一个心灵,甚至于一个人的心。

单事情毫无预警地发生在啊玦身上,她什么都不在乎,而起云的那个不信任的表情,让我替啊玦心凉,以为值得依靠的人,到最后竟对自己不闻不问,甚至于连一个解析都变得不耐烦,我也恨他。即使到了最后起云为啊玦做那么多感动的事情,也无法抹去当年的痛。当啊玦七年后回来问起云相信不相信她当年并没有和邹晋有任何关系的时候,他的不确定,他的无语,都深深地在一次刺伤了啊玦,既然都不信任,怎么能谈上爱呢?啊玦都清醒得走出回忆,起云却还停在回忆里,那是为什么?那是他还清楚爱是什么,啊玦要的是什么,他们注定是两种人。

单最后起云发生了车祸,啊玦还是执意要离开的时候,我很赞同,难道要自己守在他旁?等他醒来 ?有必要吗?啊玦欠他吗?没有。既然两个人之间都没有瓜葛了,又何必停留下来呢?从啊玦在"时 光的背后"等了一夜都无法等到他起,一切都已经成定局了,一切都回不到过去了。

而让我最心酸的是,啊玦的父母,不但不相信自己的女人,还不了解自己的女儿,解释说白了就是让人更不相信,相信从来不是用说的,而是一种默契,一种心与心之间的领会。说真的,如果我是啊 玦,我也会像啊玦一样离开这个家,因为这个家已没有温度。

曲小婉的死,只是让啊玦离开这个家的心更强烈而已。最可恨的是谭少城这个女人,太爱玩手段了 ,以为自己穷究能这么卑鄙吗?她注定是个小人,是个失败者,是个可怜虫,是个可悲之人,对她用 不上可怜,也用不上恨,只是不想见到她。

- 40、极致的人难以得到幸福,谁都不认输,最后两败俱伤,破镜难圆。
- 41、其实辛夷坞的这些小说,不同的岁数能看出不同的感觉。

如果我也还是读大学的年龄,我会像司徒一样不肯原谅姚启云,姚启云的不信任像一滴浓浓的墨汁毫不犹豫地染坏了他们感情的洁净和美好,就算是父母也好,周围的朋友也好,他们的怀疑加起来都比不上自己最在意的这个人的不信任。我会恨谭少成,就像吴江说的,非我族类,不喜欢自然就不去理会,不理会是比蔑视更让人难受的。

可惜我是现在才读她的小说,所以难受归难受,不得不客观的说一句,谭少成这样的女人是这个社会上很常态的女人,这种心态或多或少都存在在人的心底,所以不喜欢归不喜欢,恨反倒说不上了,性格决定命运,而命运也决定了性格,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如果她出生在司徒家,或许就是另一片光景了。

姚起云其实是个挺可怜的角色,在之前的斗气都是小两口的情趣,但手机里的留言却道出了心声,这个男人小心翼翼惯了,也遮掩惯了,要一个习惯慢慢走路的人去万里驰骋本就有些强人所难,他已经在学着靠近了,只可惜没有学得那么快,这段感情里,一个人已经到了山顶,一个人却还在半山腰犹豫,注定了不能同行。况且一段感情的结束,总归是两个人都有错的,司徒错在爱得太烈,要的太真

司徒玦介绍自己的时候说,自己的玦字就是玉缺了一块。她这样说的时候一定不知道,她这一生真的也想这个字一样,缺了一块,而缺的这一块是她太过骄傲的心导致,她骄傲,所以面对误解也想要不去解释就能得到对方肯定的眼神,却不曾想过那个亦步亦趋跟着她的人原本就没有一颗太过坚定的心,她自以为那次彻夜的等待是最后的底线,以为那就是她在感情里卑躬屈漆地弯下身来迁就他,但她能为他做的却就只有这么多,她从不愿等待,等待的只有他。他不坚定,他自卑,他进两步退一步,但不管怎么样,他都是为了她而前进的,就算有过转身,但还是戛然而止了,还是在原地等着了,她从来都知道,只是因为她不愿意接受他曾经转身的现实,也正是这份坚持和骄傲毁了原本幸福的可能

42、很喜欢辛夷坞写的小说,有很多人说《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最好看,但我觉得这本书,还有《许我向你看》,《山月不知心底事》是我最喜欢的,尽管电子书已经看过很多遍了,但还是很想买本,辛夷坞的文笔不错,故事的情节非常吸引人,而且很近现实,似乎就发生在身边,推荐给很多人

看都说好看,如果要拍电视剧的话,请千万不要改编太多!

43、趁着过年的时候,看完了辛夷坞的第六部小说《我在回忆里等你》。一直很喜欢辛夷坞,她的每部作品都让人感觉到了真实,不论过程如何,结局怎样,都给人一种淡淡的哀伤。所以被人称为"暖伤青春"的代言人,名副其实啊。

辛夷坞的每个作品都是从青春开始,由青春结束。看了那么多的故事,这一个却是最让我伤心的。《原来》中,虽然苏韵锦最后不能怀孕,但是回过头,程铮还是在那里。郑微没有和陈孝正守住那一生中最美丽的月光,和林静走进了婚姻的殿堂。向远的右岸中住着的那个人死了,还有叶昀陪着她继续走下去。桔年望着石榴树下白衣翩然的小和尚,但是还好,还有那个死心眼的韩述。只有《回忆》,司徒玦始终有着最爱的那个人,却永远握不住他的手了。他们只能彼此沉溺在回忆中,借着年少时光的甜蜜,去抚慰那么多的悲伤。

司徒玦和姚起云,始终是两个不同的人,一个太骄傲,一个太敏感。

人人都爱司徒玦,她有着美丽的外表,有着聪明的头脑,有着富足的家世,有着狂妄的骄傲……她有着每个人都羡慕的一切,这样一个女孩,却爱上了一个如此相反的男孩,那就注定是上天给她的历练的开始。她为爱喜悦,为爱哭泣,为爱不顾一切,最终却为爱所伤,狠心的放下爱,然后,浪迹天涯。其实她拥有的那些统统不是她最终想要的。她最渴望的,不过是一份最纯粹美好的感情,不过是姚起云的一句坚定的"我爱你"。为了爱情,她愿意放下自尊,放下骄傲,去向最瞧不起的谭少城低头认错,愿意用最卑微的姿态求着姚起云留下来。可是,那句誓言来的太迟了,错了时间地点,即使样,那也不是曾经的味道了。那七年刻骨铭心的恨,怎能用后悔莫及的一句"我爱你"就抹杀可。爱上司徒玦,是姚起云一生最大的劫数。他害怕贫穷,面对着好不容易得到的生活,他毕恭毕敬,让情微。其实,姚起云最大的症结还是他的自卑,看着那样美好的司徒玦,再看着这样的自己,她的情感和她同样炙热的情感,总是提醒着自己冷静下来。太在乎,才太害怕失去。他不敢向司徒玦的能隐藏和她同样炙热的情感,总是提醒着自己冷静下来。太在乎,才太害怕失去。他不敢向司徒玦的爱情。他不知道是否应该相信,因为他总是犹豫着去接受司徒玦的爱。直到她真的走了,去了一个再处没有他的地方,他才慌张着找她,他才意识到,原来司徒玦早已经和他生长在了一起,她的爱情,就像是硬生生的撕掉了他身上最宝贵的地方,让他痛不欲生。他只有坚守着和他的阿玦的那份爱情,躲在回忆中不愿意醒过来,因为那是他一生中最美丽的梦,梦中有她,有他。

有人说过,回忆是人一生中最初的苍老。原来他们的青春都那么的短暂,老去的,不是他们的容颜,却是那个曾经深深相爱,却最后伤痕累累的心。其实他们都没有什么错,爱情本身就是不讲道理的,付出和回报永远不会对等。谁爱得越多,陷得越深,结束时就伤得越重。这场青春年少里轰轰烈烈的爱情,让司徒玦一夜长大。就像歌中唱的,爱让那个姚起云深爱过的司徒玦一夜长大。

故事的结尾,司徒玦做了那个圆满的梦,梦中的她终于在最后的一秒钟等来了她的姚起云,那是属于 他们的美好时光,她还带着那个姚太太的手镯,有着她最向往的身份。而姚起云将房间布置的跟原来 一模一样,就好像是时间的倒退,让他的心永远的停留在了过去中。

是啊,现实太残忍,太无情,他们只能住在梦和回忆中,只有那里,他们才会手牵着手,永永远远的 在一起。

44、终于看完了这本书,感慨万千。我用了一个下午的时间经历其中的悲欢离合,纠结挣扎,到最终还是离散收场,这样的结局让我感到心痛,但是又无可奈何。是不是为了躲避心中无法原谅的人而远走天涯,用无尽的时间经历爱恨纠结,到最后还是逃不出自己心里的一点小小的渴望,总想着如果重新来过会不会变得美满,是不是一定要彼此伤害,才能以不爱的方式共同存在?

司徒用7年的时间来忘记,忘记当初自己最信任的人对自己的不信任,忘记当初在自己最需要理解和 支持的时候,最爱的那个人却转过身选择了不看她的眼睛,当她以为自己终于可以有那么一点点勇气 回到过去的生活的时候,却发现一切依旧,而自己想要融入其中,却始终像个局外人无法入戏。

在司徒和起云最美好的时光,有个叫做时光背后的小店,暂时存放了他们绚丽的青春岁月以及两个人最美丽的恋爱时光,司徒最绝望的时候曾经在这家店里写了一张纸条"如果时间可以倒流,我一定不要爱上这个叫姚起云的男人",但是最后她还是把它撕掉了,就是这样,即使再恨能怎样,即使再想忘记又能怎样,发生的已经发生,爱的已经爱过,恨的仍是最爱,所有的一切都是注定的,注定在一起,注定分离,注定相爱,注定离弃,已经得到的是不是就真的是自己想要的,已经失去的是不是真

的就永远失去,注定要被生活安排在一起,一起走进生活未知的轮盘,直到生命终止。

浮生若梦,岁月如花,无论盛开还是凋落,爱恨依旧,红尘纠结,你已经离开,而我在回忆里等你 。。。

45、很心疼司徒珏,为爱勇敢;想要鄙视姚起云,又觉得他其实也很可怜,自卑敏感。活该错过 46、辛大的书一本不落地都买齐了,最先看的却是这一部。也许是我的心老了,所以更喜欢这个故事 的名字。岁月是一把锋利的刀,回忆是一柄无言的鞘,生命的印迹也许不会如实表现在脸上,却会不 打折扣地刻在每一颗曾经热烈的心灵里。温馨的,伤心的,都是专属于每个人自己的秘密。

辛大的情感描写心细如发,却没有丝毫的扭捏小气;人物个性自然真实又色彩分明,他们的对话有一种洒脱的幽默,一种坦荡的真诚;那些心灵的独白,开心处过目难忘,警醒时令人动容。那段美好的青春与残酷的现实互相碰撞、磨蚀的日子,相信每一个走过的人都不会忘记。

司徒抉,一个阳光般的女孩子,品学兼优,大方爽朗,爱憎分明,可是优越的家庭条件也给了她任性、娇纵的特质。争强好胜的她只知用自己的实力去公平竞争,却不知世间根本就没有公平----她在弹琴唱歌的时候,农田里的谭少城在为家庭生计而发愁;她向父母撒娇要钱买漂亮衣服的时候,谭少城因为摔碎了装醋的瓶子而承受母亲的打骂;她满脑子风花雪月的时候,谭少城在为学费没有着落而忧心……这样的司徒抉就象温室里的花朵,一方面,无法真正理解野草生存的艰难,难免会在姿态上有居高临下,恃强凌弱之嫌;另一方面,现实的风雨骤然来临,习惯了风和日丽的她只能在惶恐与失望中痛苦不堪地零落成泥。

47、司徒玦的爱一往直前,爱的全部,爱的热烈;姚起云的爱,爱的自卑,爱的摇摆。两个的爱没有错可是起云为什么不相信玦,当所有的人包括父母都不相信玦的时候,为什么起云没有把信任给她,而看着她被所有的人伤害,而自己却可以挽着别人的手让玦伤心,让她做了最后的决定--离开,辛亏在玦的身边有一个始终陪着她的朋友--吴江,帮着她逃离了这层层的枷锁,在国外的这几年苦让玦飞快的成长了。

为了参加吴江的婚礼,她回到了让她伤心的地方,也见到了让她伤心的人

当年司徒玦在'时间的背后'等姚起云时,她在纸上写着:如果有人在过去遇见了一个叫姚起云的男人,请你代我转告他,2001年7月4日,直到那一天的最后一秒,我都还在这里等着他。'然而到了最后玦还是把手表调慢了一个小时,他没有来,我想这一刻不论何人都会心死了吧。

到最后的最后起云从玦的口里知道他们已经不可能时,他明白原来爱只有到回忆里去找了吧,他出车 祸后也不愿再醒来,因为爱已不在了

看后久久不能心静,为了起云,为了玦,当年只要有一丝的信任,事情不会到如此的地步吧,爱也会 伤人啊。

我在回忆里等你,因为回忆最美好。

48、以前最喜欢辛大的《山月》现在又多了一本《我在回忆里等你》,《回忆》的叙述结构就像一部电影,离家多年的阿玦返回故里参加好友吴江的婚礼,重遇故人,回忆起那快乐而痛苦的过往,短短的一周里,唤起了那漫长的回忆。

阿玦,骄傲而自信,虽经常任性,但绝对是一个善心的好姑娘,她的快乐与美丽感染了她身边所有的 人。她想要什么,就去追求什么,面对母亲明显的反对,面对当时条件明显与她不相称的姚起云,她 付出了所有。她想着以后和姚起云在一起的生活,从来没有想过他们会因为那样的原因而分开。

阿玦的美丽与快乐,自然也感染了姚起云,对于姚起云来说,阿玦不单是他的爱恋对象,更代表了他对他想要的生活的追求。可是姚起云是一个不自信也没有多少安全感的人,面对谭少城,因为相近的出身,他产生了一种复杂的感情。这种感情本没有什么,因为它从来没有发展为爱,其实就算它发展成了爱,只要把持住一些大原则,也没有什么。

姚起云最大的错误在于在阿玦被所有人怀疑和定罪的时候,没有相信他一贯骄傲的阿玦根本不会去做那样的事,这时候他和谭少城的关系就对阿玦就造成了致命的打击。谭少城是陷害 阿玦的帮凶,姚起云和她在一起不单代表了情变,更是对阿玦这些年感情的根本否定。

试想一下,假如没有邹晋事件,姚起云只是单单的情变,阿玦未必会受到那么大的伤害。或者,姚起 云选择谭少城,而相信阿玦,阿玦也不至于那么决绝。可是偏偏姚起云在阿玦最需要他的时候,没有 相信她,斩断了她的最后一线生机。

这样的错误是绝不能原谅的,即使原谅一个曾经变心的男人,也决不能原谅在大是大非上不能信任自

己的男人。阿玦最后那句"我不会再'一起'",说的很深刻,即使她当初那么爱姚起云,即使她以后再不会把那样的爱给别的男子,即使让姚起云成为她记忆里的最爱,可那也只是记忆里了,他们再也不会有未来。

对于姚起云,我并不同情,即使他当年误会了阿玦,难道七年的时间他都没有想明白吗?他都没有问过吴江吗?到最后他对阿玦也只是说"能不在乎",而不是"相信",如此的他,也只能留在回忆里了。

不过本书里更过分的是阿玦的父母,怎么说姚起云也是一个外人,可作为亲生父母,他们就不相信自己的女儿吗?而且七年之后仍然不信,他们对阿玦的爱到底体现在哪儿了?司徒父对姚起云的关心一早超过了亲生女儿,而司徒母最终也倒向了姚起云。即使他们当年相信了谭少城他们,那时隔七年,他们就没有想过女儿为什么那么决绝,是不是当中真有什么误会吗?何况当初那个苦情的证人谭少城,已经做了别人婚姻的第三者,她插足的婚姻也还是医药圈的,他们就从没有怀疑当年的事吗?阿玦曾经说过,谭少城要害她。

本书有两个遗憾,一是没有看到司徒父母的幡然醒悟与懊悔,二是没有看到谭少城的下场,她让阿玦承受了那么多的磨难,是曲小婉之死的帮凶,最后虽然要注定过着患得患失的日子,但对于她来说也过得太好了……辛大的书中人物好多都是有关联的,强烈建议以后给谭少城一个下场

49、很不喜欢...贼讨厌这种有话不能好好说的剧情,俩主角都活该,真的,跟命运没啥关系,纯属自己个儿闹着玩

- 50、青春有欢笑有苦涩,再也回不去的青春
- 51、作天作地,辛夷坞的书都太可怕了
- 52、和上一本原来不同,这一回的故事是凤凰女和孔雀男,爱需要信任,才能有结果,心理有魔怔,再爱也只能徒增悲伤
- 53、不同的身份,迥然的生活习惯,颠覆的社会地位,这样的两人真的能够结合在一起,而没有摩擦吗?灰姑娘和王子最终真的可以幸福的生活在一起吗?我们都无法回答,或者不愿意去破坏那种看上去的美好。

起云和司徒,就如生活在地球的两端,这样的两个人随着青春的来临,随着日夜相处的了解,彼此产生了感情,作为读者我们期待他们如童话故事中那么美满,但天壤地别的童年生活,使得一个活得敏感忐忑,一个活得快乐张扬。在对待爱情的方面,一个战战兢兢的自卑的爱着,一个则一副得到了全世界的样子。一个忍让甚至自以为委屈求全地呵护着这份爱情,另一个则如张牙舞爪的小兽保护着己的爱人。这段甜蜜的感情在这样不合谐的氛围中,连看着书的我,都遗憾的料到终将过去。可惜的是,我料到会过去,却万万没有想到会是这样的过去。爱情中的人智商等于零,这样的话,曾不只会次的被提及,可是两个人之间如果仅仅因为爱情让人看不清,那我想等到云雾消散的时候,总还是会有到想看的风景。但是如果爱情之间出现了信任危机,那么结局往往是令人感叹的,信任说起来可以的别的又有几人?!作为起云,在这一点上我是不能够认同的,即便有一千一万种理由,在当时和此无法马上信任,事后呢?我没有见到小说后面部分有对于此事起云的一些看法,毕竟生活在一起那么久,司徒是怎样的人?人品如何?性格如何?作为两个如此亲密,心灵如此切合的人都不能了解,那还有什么进一步的未来可以共同进退?不可否认,司徒有她劣性的本质,好似交友甚广,可对于她不喜欢的人来说,简直就是可恶了。当然,这也就是司徒为什么敢爱敢恨的原因。

文中男女主角的爱情是令人动容且伤感的,真的不希望看到这样的结局,明明还爱着,还恨着的两个人只愿意在个自的回忆里等待,也许现实过于残酷,经历过于坎坷,而谁也不愿意在现实里看到那么多的无奈。悲伤的故事总是更能震撼读者脆弱的心灵,处在幸福世界中的人们谁也不希望有谁在回忆里等着谁……

54、《我在回忆里等你》他和她在一起,有一种孤零零的温暖,好像在失落的世界里相依为命,只有彼此,不可替代。而她却在最爱的时候离开,一去七年。时光不可倒流,所以最动人的誓言不是"我爱你",而是"在一起"。

55、虐,虐到肝颤....姚起云不配可是我又同情他,他那么爱司徒,这本书把我搞失眠了!!

56、人世间最让人痛彻心扉的,莫过于感情......最易让人执迷不悟的,也是感情......真的宁愿做一个

无情的人,也不要做一个多愁伤感的人,但是人的性格,又哪由得了自己!要是每个人出生的时候, 都能选择自己的性格就好了!

- 57、看了两遍,最后都哭了
- 58、这本真心喜欢不起来。
- 59、辛夷坞的小说里面我最喜欢的一本,
- 60、入夜,今夏京城最大也是持续时间最长的一场雨。就着晕黄的台灯,捧读着《我在回忆里遇见你》,心情如同那窗外哗哗落地的雨声一般,起伏波动而渐显凉意。初看书名,以为会是一个缠绵曲折但最终能花好月圆的故事。却不想,一如之前辛夷坞以往的小说风格,犀利深刻的爱情,百转千回,过目不忘,曲终人散后却难奈神伤,心痛的感觉蔓延全身而无法挣脱。如同烟花绚烂过后,只余一地灰烬,令人唏嘘感叹于世事无常。

相识之初,司徒玦如同一道彩虹,在姚起云黯淡静寂的黑白人生里添光添彩。她的纯真烂漫、她的 倔强直率、她的青春活力,渐渐地瓦解了姚起云的冷漠、孤僻与自卑,两人小心翼翼地靠近着、偎依 着、相爱着。却不想,好景不长在,在阴谋和诽谤的双刃剑重创下,姚起云没有试图用包容、信任和 理解去安抚司徒玦备受煎熬和伤害的脆弱之心,他千不该万不该选择讥讽、猜疑和责难来对待自己心 爱之人,诚如司徒玦那么骄傲不羁的女生,在一片辱骂声中,朋友的背离尚可忍受,父母的震怒也可 理解,但心爱之人的疏离和质疑才是最沉重的打击。司徒玦没有任何辩解,没有尝试沟通,也没有态 度软化,在骄傲的包裹下,彼此都选择了屏蔽情感。就这样,在众叛亲离的伤痛中,司徒玦仓皇离去 。这一走,便是整整七年。姚起云用了七年的时间去参悟这份感情,和司徒玦重逢之后,仍旧努力凭 借一己之力去挽留这段情,但他始终没有弄明白的是,没有谁会心无旁骛地一直守候着一段无望的爱 情。他的伤害已在七年前,把这份情意全然抹杀得支离破碎。司徒玦已然改变,她千疮百孔的心里, 早已没有了爱的痕迹,也没有了对姚起云丝毫的浓情蜜意。姚起云秉性依旧、个性使然,重聚之后, 即便仍深爱着司徒玦,他始终没有学会用正确的方式表达自己的心意,他还是那么地冷言相讥,那么 地口不择言,他试图用这样的方式来掩盖自己害怕失去司徒玦的脆弱和恐惧,他或许从没有想过,越 是这样,他俩的距离越是咫尺天涯。一步错,步步错。年轻的时候没有学会珍惜,失去过后方觉悔恨 。然,世上没有后悔药。这段错了位的爱情,注定了难以皆大欢喜。只不过,看的时候,心里仍旧有 些小小的期盼,希望最后能峰回路转,哪怕有些小小的转机也不至于那么失落。可惜,在姚起云重伤 之后,司徒玦没有选择回头,也没有选择留守,而是毅然离去。如果可以重新选择,他俩还会选择这 样快乐的开始,这般沉重的结束吗?姚起云在回忆里的救赎,恐是遥遥无期。一场欢爱,这般惨烈地 分离,继而无声无息地划上了休止符。怎能不令人呜呼喟叹。在爱情里,必要学会宽容、理解和信任 ,没有任何一份情感,可以经受得住无谓地猜疑和伤害。

辛夷坞的书,一如既往地五星推荐。

61、辛夷坞的书越来越好看了。如果说当年非常偶然地看了《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那么从《山 月不知心底事》开始,我已经彻底地成为了她的粉丝。她与桐华都很难得,每一本书,都能维持较高 的水准。

辛夷坞是擅写人性的,她的书,很难令人流泪,但仔细一想,人生往往同小说一样,充满了无奈。她 笔下的男主人公,鲜少完美,从来没有谁像阮正东那样让我喜欢得死心塌地。她擅于刻画男人的懦弱和贪婪,擅于挖掘他们隐藏在皮袍下的小,如姚起云和陈孝正,这样的男人固然要不起,太纠结,时时刻刻要顾及他们的脸面与自尊。而即便是家世良好,每每含着金匙出生的男士,我也并不喜欢,比如林静和吴江,他们太淡了,骨子里透着疏离,从未表现出惊慌,这样的男人,更要不起,太累,你永远不知道真心的方向。

相反的是,辛夷坞笔下的很多女主人公,我都相当喜欢。比如,青春的郑微,深沉的向远,一往无前的朱小北,早逝的阮莞,内敛的桔年,还有纯粹的司徒玦。是的,司徒玦是个非常纯粹的人,爱与恨,都鲜明无比,讨厌谭少城,就连个眼风都不屑于给,虽然她为此吃亏受苦,但如此阳光磊落的性格,才是好女孩的本色。至于谭少城之类的人物,哪里都有,心计之深、谋划之多、自卑之切、行事之毒,如此多的特点令人避之唯恐不及,要如何与其交往沟通呢?反正我永远理解不了她们,还是道不同不相为谋好了。

世事就是这样的,爱得再深,也有无法在一起的理由,爱得再深,都有最无法释怀的心结。所以往往相爱的人最容易互相伤害,所有的招数都直接攻向最柔软的命门,了解越深,伤得越重。当全世界都抛弃司徒玦的时候,她需要的,不过是姚起云的一句"我信你";当七年后姚起云躺在病床上的时候,也许他需要的,不过是司徒玦的一句"我会留下来"。因为他没有给她,所以她也不会给她。这个世界,就是这样才合理,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因为他不曾给过她信任,所以,她也不会在乎他七年的思念,她也许还爱着他,但是,她不会留下来,她已学会不将未来轻易许人,宁肯当有缺口的玉,也不作圆满的瓦。

相爱是多么简单的事,而在一起,是多么困难的事。很多人,并不是因为他们不想与今生最爱的人在一起,而是他们不能。在爱情里,人是如此苛刻的动物。信任是多么稀缺的珍宝,信任别人和做一个令人信任的人,都难比登天。如果谁拥有了信任、爱,还能有相守的福气,那么他无疑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

在我眼里,人性总是阴暗的,冷漠懦弱贪婪,根本不值得大惊小怪。现实本已残酷,所以我从不寄希望小说能让我逃避,早过了王子与灰姑娘的年龄,就连梦境,都再无玫瑰的颜色。何苦非要让姚起云和司徒玦团圆?姚起云之所以不肯醒来,无非是害怕失望,害怕伤害,而这些,不过都是七年前他恩赐给司徒玦的冷饭。感谢辛夷坞,她的小说,总提醒我千万不要忘记曾经的伤痛,不必要求自己做到云淡风清,仇恨也是必不可少的调味料,该恨的还是要恨,实在不能忘,又何必不咬牙切齿呢?诅咒或许会显得很小气,但如果能因此快乐,为什么非要遗忘和原谅?

我不排斥大团圆的故事,但我更喜欢合理的、能够逻辑自洽的爱恨情仇,童话与人生,我愿意要活色生香的后者,即便它有时候无奈凉薄,痛苦纠结。

当然,如果您只喜欢喜剧,不能接受小说里人生的残缺,那么,还是不要选择辛夷坞了,她的书,鲜少浪漫,很多现实;鲜少圆满,更多真实;鲜少完美,但合情合理引人入胜。这里没有王子与灰姑娘,只有挣扎在爱情亲情仇恨和欲罢不能之间的凡人,如同你我。

- 62、一个懦弱的利己主义者和一个勇于赴死的爱情至上主义者的迎头相撞。
- 63、是在《致我们终将失去的青春》中认识辛大的,《青春》很赞,忐忑中买了《我在回忆里等你》,只因提及林静。

看完后,真的弄不懂姚起云,宿舍兴起一番评论风,有几个说讨厌谭少成,而我始终最讨厌姚起云,室友跟我说,不能怪姚起云,毕竟是在那样的情况下。可是我就不懂了,司徒豁出了那么多去爱他,那么相信他,可是到头来,竟只有一个吴江,真是服了他。"至少我不在乎"原来到头来,司徒在他心中也不过是……

- 64、带着心疼、压抑,还有心中暖暖的期待看完这个文,最初的好友相逢,她带着欢快的笑容出现在 我面前,只是没想到接下来的,却是如此蚀骨的青春记忆。司徒珏啊!!辛夷坞啊!!!
- 65、如果有人在过去遇见了一个叫姚起云的男人,请你代我转告他,直到2001年7月4日的最后一秒钟 ,我都还在这里等着他。

在上班的时候、下班的车上、回家的床上、打牌的桌上,我终于看完了辛夷坞的《我在回忆里等你》。因为收尾是在上班的时候偷看的,所以只能边流泪边工作,偷偷地,不能给别人听到,嗓子痛痛的,心痛痛的。

司徒珏很有个性,天生是块美玉,但是偏偏遇到了姚起云,一个她深爱的、懦弱的男人。姚起云的懦弱是在骨子里的,因为他从小被司徒珏的爸爸收养,即使心里迸发出对司徒珏火一样的挚爱,他也摆脱不了"寄人篱下"的卑怯感。他现在有的一切都是司徒家给的,就算他愿意为司徒珏做任何事

情,司徒珏又需要他做什么呢,他能做什么呢?不顾家人的反对,勇敢地在一起?不,他不会的。他 要报恩,报答司徒夫妇的养育之恩。如果把他们的宝贝司徒珏抢走了,岂不是会让他们更伤心!

司徒珏是那么个性格决绝的女孩子,让我这个女读者看了都觉得如果有这样一个朋友,为她做什么都值得。她是那么爱他,钟情于他,可是他不相信她!这个足以让她心死!她想把一切解释清楚,可是他不给他机会,就连看她一眼都觉得肮脏!时光的背后丢失了什么,多少还能找回?她要走,必须走。绝望的床榻之欢,只为了偷到那串钥匙,打开家门的钥匙。一走就是7年。

他坐在电话机旁边偷听她的声音,她挂了电话之后,他又想尽办法查那个号码。查到又怎样?姚起云你敢跟她说你爱她吗?你没这个勇气。你在外面买了新房子,把她房间里的所有东西都放到你的新房里,又能怎样?她能回来吗?你这个懦弱的男人,连她的一根头发都收藏着,怎么就没有勇气说声你爱她?!

你死了, 死在找回记忆的路上。那个爱你的司徒珏连梦里都在流泪, 你怎么就不知道安慰她?

司徒珏是那么冷静地面对姚起云的死亡,他死了,她的爱人之心也就死了。怨恨也死了 66、这本书一直想买,但迟迟未入手。终于等来暑假,可我却要上高三了。于是,我花了两天时间快 速看完。

记得第一次知道这本书,是在2010年的《羊城晚报》上的连载。于是,每天我都会为了这本"回忆",看我从未看过的版面。看完了报纸所刊登大结局,我却觉得并没有写完。于是一直想着一定要把大结局看完。从此,脑海里刻下了"我在回忆里等你""姚起云""司徒玦"三个词。

2012年,我总算了却了心愿。然而内心却又生出一种伤感。

#### -姚起云

我在回忆里等你,然而你却一步步地离我远去。我啊,还沉浸在我们相处的快乐,还有打打闹闹的乐趣。书桌上的相架、床头的闹钟、旧得褪色的狗熊抱枕……他们一直都在等待他们的主人。还有我。司徒玦,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会那么狠心,能够抛下我们满载整个青春的记忆。我在你面前,你一次有一次把我推开。可是我已经陷了进去。陷入拥有你的那些回忆。我不能,下半辈子都靠我们的回忆过活。所以我希望,你能回来。我们重新开始。然而,我们都已不是当年的我们,在事情发生前的我们。如果没有谭少城,如果没有刘之肃,更没有邹晋,今天的我们,会不会不同?

#### -司徒玦

我一直在逃避,一直在躲藏。没人能理解我当年的落荒而逃。一如当初没人相信我是清白的。除了吴江。是的,回忆是很圆满的。纵使我和他会拌嘴,但是我们相拥的那一刻,一切都烟消云散了。我们只一步步沦陷在双人的世界。你从未对我亲口说出那三个字,但是我一直信任着你。命运的捉弄是如此的可笑。而2001年7月4日的最后一秒,我一个人坐在"时间的背后",甚至早在看到你挣扎着离开我走向谭少城,我的爱如洪水,只得决堤。正如你当初对薛少平的"愿意娶司徒玦"的"没有反对",我也只能对你淡淡地吐一句"你让我恶心"。是的,你对我的不信任,还有我那该死的固执,使我们直到最后,也期待着在会议的尽头相遇。

【时光补课倒流,所以最动人的实验不是"我爱你",而是"在一起"】 67、看过《青春》之后,再看《我在回忆里等你》觉得,辛大不愧是辛大,她会将一切的线索隐藏在 很平静的事情里,然后再一一揭开,像将伤疤下的腐肉轻轻地慢慢地剜去一般,让人心疼窒息,流泪 ,却觉得有些矫情,强忍着泪水,又觉得自己过于坚强,望着司徒和姚起云的最终结局,我无言以对 ……或者,很多东西,只有在回忆里才是最美的。

引用《青春》的一句话:"再好的过去,回忆的次数多了味道也就淡了。"不知道司徒回忆着的、这 蚀骨的记忆会不会也在她的不断回味下变淡,然后,她也能遇到属于自己的"良人"……

i hope so.....

68、或许年少轻狂已不复记忆 青春只是发黄的书信 终于颜色会慢慢褪去

——题记

恋爱中的他们,在亲吻着彼此,在共同看着落日,在牵手深情凝望时,曾经以为未来就是弹指一挥间的事,仿佛一转眼,就是一生。只可惜,爱情不是去爱一个人,爱他的一切就能天荒地老。如同你精心培育的菜园,一场风,或一阵雨,就有可能所有的心血全都付诸东流。平淡的生活,又何尝不是一次华丽的冒险。

司徒玦,一个完美到令人心疼的人。她漂亮,却从不以此为筹码;她聪明,却从不咄咄逼人;她骄傲,但那也只限于严苛的自我要求。她是一个感性的时候浪漫得一塌糊涂,理智的时候无比清醒的可爱女人。唯独,爱情是她的硬伤。在她的爱情世界里,爱即是深爱,若是已不能再爱,就算在梦中作着圆满的美梦,也不会在现实中再续。她的爱情纯粹,热烈,奋不顾身。她知道她的一切幸福都来自于身边这个男人,即使手上戴的是最劣质的柴玉,也只因一句"给未来的姚太太"也变成了世上最名贵的东西。你若安好,便是晴天,你若是高山,我便是明月,映入你心里。只是,她不明白,"月满则缺,慧极必伤",太过圆满的爱背负了太重的包袱,最后也只能是奢望。一次沉默,一次皱眉,都可以让她心目中的爱情瞬间遍体鳞伤,直至崩溃。她是司徒玦,是那个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司徒玦,但其实她很怕,很想保护自己,可是自己还剩下什么呢?除了全身的刺,刺伤别人,也刺伤自己。就像蜜蜂,一旦蜇人,却也离生命的终点不远。

生活总在以不同的面貌向我们证明它的冷酷和一视同仁。最大的痛苦是明明已经伤到极致却仍要继续 坚强,明明在人群中也要抑制大哭的冲动,还要掐着自己的皮肤狠狠的对自己说,还有更长更艰难的 路要走下去。只因为是那个人,和那个再也回不去的司徒玦。

哀痛莫过于心死。司徒玦如是,姚起云如是。姚起云的一睡不醒,是悔恨,还是自欺欺人?吴江如是,曲小婉如是。吴江的刹那犹豫和不经意的抽手就已令自己同爱情阴阳相隔。爱情,只是一个转身的距离,已经是面目全非。越是想奋力向空中飞翔,越是摔得越重,爱情何尝不是如同"玦","月满则缺,慧极必伤"?

你相信时光倒流吗?假如可以回到过去,你会做什么?

这个问题丢给我,我也会怔忡许久。

时光的洪流一厢情愿的推动着我们前进,无法回头。人人都希望"人生若只如初见",没有开始,便 没有伤心;没有爱情,就不知背叛;没有期盼,就无所谓失落。

那就让我回到那个可以看着落花看着流水的时光吧,拥有被三角梅映红的笑脸,稚气而又张扬的青春时代。

69、司徒珏是辛夷坞笔下我最喜欢的女主角

70、看过《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没有太多念想,只是遗憾陈孝正与小飞龙的无结果,又看《我

在回忆里等你》,好像看到了陈孝正的影子,但却又是一个懦弱的男人,司徒玦心如死灰地背井离乡,让我哭得一塌糊涂,无论是怎样的错误,何以得不到至亲至爱之人的信任,我竟然有结局会出现逆转的期盼,最少,那曾经的蚀骨与悲凉可以换得最后的圆满,但,故事还是故事,有时候总要有一点悲凉,才会让人刻骨铭记……

71、《我在回忆里等你》看到这个书名,就知道结局会悲伤,仍然存在侥幸的读下去,带着心中小小 的期盼,希望经历曲折之后会给读者一个圆满的结局,可是...如果时光倒流,你会在回忆里等谁?你 会不会回去寻找那个让你终生都不会忘记的那个人!司徒玦,看过辛夷坞所有书的我,最喜欢的一个 女主角,喜欢她的骄傲,她的纯粹,她的爱憎分明,司徒爷爷明白"月盈则缺,水满则溢"这个道理 ,特意为自己的孙女取名玦字,本为好意,但是事与愿违,司徒玦的爱情和她的名字一样,很难圆满 。她不要姚起云的承诺,要的也许只是他对自己的信任,可是仅仅这点信任都是那个从农村出来,极 度自卑的男人无法给她的,尽管他也爱着他,但是他的懦弱最终没有挽留住他所爱的人,也同时葬送 了两个人的爱情。也许那么一个骄傲的司徒玦怎么也不会明白自己为什么会爱上他,一个自己当初特 别讨厌的男人,可能正是这句"生活就是这么回事,两个人同在一个屋檐下,抬头不见低头见,未必 会彼此喜欢,但迟早会彼此习惯。 " 习惯可以让两个人不知不觉的相爱,也同样可以让两个人永远活 在回忆里彼此怀念!当司徒玦选择出国的时候,她已下定决心,一切都不能回头,尽管两个人仍然彼 此深爱。姚起云,他是自卑的,自卑到别说承诺,就拿最起码的信任都不能给他索爱的人!每个人都 有性格的缺陷,毕竟,他和谭少城一样,是从很贫困的农村走出来的,他必须学会隐忍,才会在寄人 篱下的生活下安定的生活下去,但是,正是由于他的懦弱,葬送了司徒玦和他本可以完美的爱情,呵 呵,也许就算他在最后关头对司徒玦给与了信任与支持,他们也不会走到一起,毕竟,两个人无论从 性格,还是家庭,都差得太多,很难找到生活中所谓的平衡点。看到有人说,姚起云让他们想起了陈 孝正,而他却让我想起了叶骞泽,不知道是不是司徒玦和向远都让我看到了女人内心的强大,而两个 男人的懦弱与无能。很多人喜欢陈孝正,而我却不,因为我不喜欢那种阴郁的男人,我喜欢那种阳光 且执着的人,譬如林静、程挣和叶昀。在《青春》《原来》里面都出现过吴江这个人物,给我的印象 是一个工作狂,一个一丝不苟的医生,他可以平静的面对妻子阮阮的死亡,他一度给我的感觉是冷! 但是这里面吴江成了贯穿始终的关键人物,从他的身上,我似乎看到了林静的影子,他是阳光的,他 始终爱着是大他三岁的曲小婉,她背叛不要紧,她有丑闻不要紧,他坚持要与他结婚,可是最终她过 不了自己的那倒关,她选择了自杀,她的离开同时带走的是吴江的爱情,也许这辈子他都会在回忆和 小婉的爱情里"爱不是婚姻必须的条件。就算再相爱的人在一起,也不一定幸福"这是他的理论,他 为结婚而结婚,也许阮阮需要也是一个婚姻的框框,所以目的相同的两个人走到了一起。只有这样, 当他看到谭少城在他结婚的头一天拿个他的阮阮的人流报告时,他可以很淡然的一笑了之,就是这么 简单,他们的婚姻各取所需,与爱情无关!林静,年轻有为的检察官,这个青春里都被我视为完美的 男人,再次出现,他和司徒相识与国外,好友!林静对郑微的爱从未改变,在国外,他也有过无数女 友,但是那些都是他生命中的过客,只有郑微才是他的终点站,我想两个人会是最幸福的一对!谭少 城就是个无耻卑鄙,外表装的楚楚可怜,其实内心极其阴暗的女人,讨厌她,讨厌!故事的结局似乎 不是结局,又好似结局,司徒选择回到美国,而姚起云将会在严重车祸后不治而亡,但是这样的结局 好残忍!也许辛大是给我们留下个悬念,所以我期待着下一本,也许司徒和起云永远也回不到过去, 但是我还是自私的希望他们可以重归于好,毕竟对两个人来说都是最好的结局。总觉得下一本辛大将 会以傅家为主线,毕竟这本书已经留下多个伏笔,傅镜叔绝对是个关键人物。也期待下本书中有我的 小北出现,希望辛大给她一个圆满!辛大书中有太多的人让我牵挂,小北、叶昀、桔年、向远、程挣 、章粤......我希望他们每一个都圆满!

72、人还是不能太过执拗,要知道水至清则无鱼,到最后年纪大了终于和生活和解,选择好友搭伴过一生的时候,不知道司徒是否后悔过,姚起云本可以不死的。

73、不大喜欢姚起云。司徒玦好好一小姑娘,真是遇人不淑。

74、很久没有看书了,买了很多,看完的很少,辛夷坞的书全部都是可以一口气读完的,而且是可以 反复去读的。这一次的也不例外,看完之后我不怨书中的任何一个人物,也不期待圆满的结局,因为 这是不可能的圆满。

初读此书,一直在好奇7年之前究竟发生了什么,让司徒玦如此的害怕回来,害怕看见旧日同学,姚起云,甚至是父母?一直在猜始终猜不透,直觉上感觉应该是男女之间的事情,只是分析姚起云的性格,严谨,细致似乎不应该是他。然而被林静和吴江如此信赖着的司徒玦也不应该是背叛者吧!究竟

是为了什么?吸引我一页一页的往下翻。看到他们两个从一开始的势不两立起,我开始有点质疑辛大的功力了,老套的桥段,之后必然是两人互有好感,然后就在一起了,因为姚起云的自卑和谭少城的别有目的才造就了7年前的一别。然而辛大果然是辛大,笔锋一转,竟然勾出了这么一个故事,越到最后就越是不舍的看完,感觉之中有太多的内涵,太多的东西还没有表述完全,然而到了最后,合上书,闭上眼,细细回味一番,才恍然大悟,只能是这个结局——不可能的圆满。

姚起云,以他的性格,生长的环境,小心翼翼的细致周全的尽力做到最好,其实不过是在掩盖自己的自卑。他始终不相信这遥不可及的女神尽然真的成了自己身边的人,他在小心呵护的同时也在患得患失,面对谭少城的时候随能够得到片刻的放松,但是始终缺了一点什么。所以他才会在司徒玦需要他的时候选择退缩,在司徒玦离开的时候选择一个人默默的疯狂的思念,在他疯狂的想念司徒玦的时候他也想忘记一切,可是在他清醒的时候他又没有勇气相信她。即使他和司徒玦又破镜重圆了,当年的往事会时时刻刻的在心中,犹如一根肉刺,时不时的发作,即使没有当初的这根刺了,共同生活后还会诞生出许多新刺,这样的破镜重圆不会长久,不会幸福。正因为他明白了这一点,才会在医院选择永远的沉睡下去,只有这样才能获得宁静。才能去回忆中找寻属于他的圆满。

司徒玦,这个从小顺风顺水的小女孩,辛大在书中的前半段已经为她的性格做了细致的铺垫,骄傲,有能力,活泼,开朗,迎难而上,喜欢征服一切困难……记得她追求连泉的那一段吗?据说很难追求的连泉竟然那么快就追到了,顿时就觉得没有意思了,要不是有姚起云在旁的推波助澜,这一切可能早就不存在了。和姚起云在一起也是这样,她就像个抓到老鼠也不肯好好吃掉的小猫,逗弄着姚起云看着他害羞,不知所措,为他忙里忙外,直到把自己完全陷进去。只是她高看了自己,以为自己可以把姚起云性格中的自卑和懦弱清除干净,然而在自己最需要他站出来保护自己的时候,他却还是退缩了。

这一段感情一直由司徒玦主导着,第一次的kiss,第一次的亲密,以至于之后的很多很多,如果司徒 玦不主动的话,这一段感情永远不可能发展。所以当司徒玦绝然的离开后,除非她自己回头,否则永 远不可能圆满。然而发生在司徒玦身上的事情实在是太过天崩地裂了,在关键的时刻姚起云退缩了, 避开了,对于司徒玦的打击是永远不能磨灭的,若不是她生性好强、开朗、估计曲小婉的结局也就是 她的结局了。所以她不会原谅他,就像他不会相信她一样。

两人本就是来自不同星球的两颗行星,各自有各自的生活轨迹,不管是出于什么目的,大家偏离了自己的轨道,努力的走到一起,然而这中间的努力也就成了幸福生活的最大绊脚石,即使大家今后都很痛苦的在属于自己的轨迹上飞行,也比在一起互相折磨的好,因为还有回忆可以找寻,不管怎样至少它曾经甜蜜过……

所以结局——我在回忆中等你,至少在那里是圆满的。

75、辛夷坞的所有作品都买了,,,,让我感动、难过和开心。。。每一本都是独立的,但是合集起 来却又可以环环相扣,,,,那些离自己开始渐远的青春,那些曾在自己心底的最深处的回忆。。。

76、很渣的男主了,女主要的是相信,而不是不介意,他只会在人家走后偏执的像个变态守着旧的事物,女主父母也是很奇葩了,无法可说。但是女主人设很ok,你不信我我就走,你还想和好?不好意思,你永远在回忆里等着吧。

77、一直都很喜欢看辛大的小说,第一次是看的《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看了很多遍都还是觉得很好看。《我在回忆里等你》是最近才买的,看了,心里久久不能平息…… 我在回忆里等你

你相信时光能够到会吗?如果可以回到过去,你会做什么?

第一遍,司徒写着。"我要找的当年的司徒玦,对她说,一定一定不要爱上那个人。"

第二遍,用最潦草的笔迹改写道:"如果有人在过去遇见了一个叫姚起云的男人,请你带我转告他 ,2001年7月4日,直到那一天的最后一秒我还在这里等他。"

他在回忆里等她,等待着的,却是一段始终无法遗忘,也无法重回的时光。 而她,早在七年前,就已经在他轻视而怀疑的目光中,心如死灰。

不知是否有番外,或续集,至少能让我们不那么纠结了。。

78、去年读过的书,辛夷乌的书中最喜欢的一本,高傲的司徒玦、孤独冷漠的姚起云的爱情故事,好

几次看哭了,剧情记不清楚了,当时看的时候通宵看完,内心九久不能平静!

79、好看,讨厌男主,男主死的大快人心。喜欢女主这种被伤过后不轻易原谅的个性,讨厌男主凤凰 男

80、强推文,辛大的文怎么能不强推呢,何况这又是一部催泪弹,辛大的文字真是有魔力,没有华丽 的文笔,字字都是那么朴实,却让你很能融入到这个故事里,感受到故事主人公所有的想法。这不是 一个典型的HE故事,可以说整个故事让人感到压抑。有些人觉得司徒太骄傲,像只孔雀,但是我却挺 喜欢她,我喜欢她的直率,敢爱敢恨,一切都写在脸上,单纯的一见到底。虽然她在谭少成的一些事 情处理上显得有点过分,但是谭少成的为人处事确实不能让人喜欢。虽说谭少成从小吃苦长大,为了 钱忙于奔波,但是她出场的一些小心机就对她喜欢不起来。更别提她最后对司徒那么大的一个陷害, 她虽然在众人面前楚楚可怜的说自己并不想要任何东西,只想要道歉,我却觉得她其实也是蓄谋已久 ,能把司徒踩到烂泥里去,她肯定渴望至极。文中的人除了司徒和吴江,我都不大喜欢,姚起云姑姑 简直就是个变态,早该让她滚出司徒家了。司徒父母更加让人愤慨,自己平时忙疏于照顾女儿的责任 从来不管,却不分青红皂白的对司徒又打又骂。这是父母应该有的表现么,不应该好好听下女儿的解 释,去调查清楚吗?居然还能说出为什么当初会生出你的话,真让人匪夷所思,甚至怀疑司徒是不是 他们亲生的。曲小婉是个可怜人,她和邹某在一起我想肯定是因为爱,但是因为彼此的特殊身份才会 沦为变态的师兄的把柄。吴江的不经意退缩导致她了结她生命,那时候她应该也是爱着吴江的吧。她 其实应该等一等,吴江并没有放弃他,而是为了她不惜和家人闹僵。吴江在青春里我真不怎么待见, 但是回忆里的他很可爱,很有自己处事的逻辑。他是个痴情的人,我想他这一辈子都只会爱着曲小婉 吧。只能感慨阮阮和吴江的无缘,两个没有感情的人将就着过日子势必是不温暖的。所以我也释怀了 , 没必要为了阮阮的摔跤而纠结不已。

最后说下姚起云,这是我目前看下来最讨厌的男主了,典型凤凰男,谨小慎微的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他其实爱的一直是自己,他从来没有司徒那样豁出去爱的勇气,直到失去了才来后悔。他在爱情中从未信任过司徒,要说司徒最终的离开,其实也是被姚起云硬生生推开的,要是在那个时候,他能挺身而出相信司徒,我想一切也不会变得那么凄凉。但在那样的时刻只有吴江信任着司徒,只有邹某为了偿还而陪伴在司徒身边为她安排一切。姚起云一直都是自私的,只要涉及到自己的利益他就会毫无选择的伤害别人保护自己。把一切和司徒有关的记忆都保留着有什么用,他还是没有勇气说出他相信她的话。换了我是司徒,我也永远无法原谅所有的人,我也会毅然决然的离开这一切。司徒值得更好的人。

本文虽然不是HE,但是你读了以后却会觉得这是唯一的结局,只有这样的结局才对大家都好。让我愤愤不平的是,为什么不给司徒洗清一切,为什么不让误会揭开,难道亲者痛仇者快的文文更能吸引读者。如果能洗清一切该多好。但是也正因为这样的残缺美让文章更加真实,更加让人悲戚。

81、司徒玦与姚起云虽是从小一块长大的,可是却与两小无猜什么的沾不上边,司徒玦从见姚起云之日起就对他生厌。可偏偏姚起云对司徒玦暗生情愫。二人日久生情,面对姚起云姑姑的小小刁难,二人尚可应付,可面对接下来的事件,却让他们的爱情止步不前,可以算是终结。事关名誉,关键时刻,朋友背弃她,连最亲的父母都不信她,甚至最爱的姚起云也不信她。如果说全世界的人都可以不信她,却只有姚起云不可以,而他偏偏不肯信,最初就不信,判定了她有错,连解释的都不愿意听。那么司徒玦说再多也是没有意义的。不能被所爱之人无条件的完全信赖,那种心酸、那种溃败让她落荒而逃,从那一刻起司徒玦是恨姚起云的,也说明了他们之间在那时就已经定了性了。时光不可以倒流,所以他们俩也不可能回到过去,再也回不去,唯有回忆。 辛夷坞的文,写得极好的地方就是每次刻画儿女与父母之间的隔阂,这次也不例外的,让我看了心酸。父母是生自己、养自己的人,难道他们就真的不了解之间的女儿到底是怎么的一个人么?为什么这边不信任?退一步讲,即便是她真的做错了,难道就要放弃了她吗?那般的不信任,真的令人寒心,她真的什么都没有做,可是谁信?她也希望能被父母谅解,被父母包容,可得到的答案却总是令人失望。她也会用一颗既渴望又惶恐不安的心去期待父母的原谅,可到头来还是被浇的透心凉,这一切到底是怎么了?结局也是开放式的,好似未完结还有下文一样。

82、【我在回忆里等你】只是书名就带着淡淡的伤感,全文的三分之二处都在回忆里,即使是这样也希望伤痛过后就是圆满,看到了尾声我想并不是辛大越来越后妈,也许这才是故事最好的结局,因为

这并不是一本童话故事,而司徒玦也从来都不是童话中的白雪公主。

掩卷细想是什么导致的最后结果,不得不用最俗气的说法,即"命运"。想起一句特文艺的话:"有一天,我走了,不是你,就是命运。"司徒爷爷懂得"月盈则缺,水满则溢"的道理,特意给自己的宝贝孙女起名司徒玦,本是好意,却事与愿违。司徒玦的人生在碰到姚起云之前都堪称完美,良好的家世,学习成绩优异,长的漂亮,为人仗义,从来不缺少朋友,是老师的宠儿,父母的骄傲。冥冥中注定,从起云来到司徒家那天起,就注定两个人要纠缠在一起,对于起云来说司徒玦就像第一次尝到的那块巧克力,一个从来没吃过的人初尝到那种美好的滋味一下就上了瘾,但又怕吃的太快失去的也快,为了以后能完全拥有这块巧克力,他只能努力提升自己争取资格,可在拥有资格之前,他又要一面抗拒她的诱惑一面提防别人的窥探。司徒玦一直都是爱憎分明的性格,她爱起云可以忍受他姑姑的冷眼排挤,她讨厌谭少诚也可以当面表现自己的厌恶,她从来就是要就要不要就不要的骄傲性格。然而"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司徒玦的完美人生却毁在了谭少成这个外表善良的心计女手上,父母的冷遇,同学朋友的疏远都只是软伤,只有起云的背弃才在心上划下了深深的口,成为那致命的伤痕,美玉缺个口从此变成玦。

七年之后的今天,司徒玦没有选择回头,因为没有人知道那时候的司徒珏曾经多么绝望的在时光旅馆里等过姚起云,她甚至把手表调慢了一个小时,可惜那时候的姚起云并不明白。司徒玦的逃离,他慌乱了,循规蹈矩的人也违反了交通规则,姚太太的梦想也随着玉碎的那一刻破灭了。七年前她绝尘而去,他追悔莫及,七年后她笑看过去,他却仍然活在回忆里,也许他从没想过属于他的巧克力有一天会变成一杯巧克力奶,味道甜美依旧,却变成了另一种风情,再也回不到从前,氧化它的是七年的时间。车祸后他不愿醒来,他活在自己的梦里,而司徒玦在机场的那南柯一梦却是那样的美好,这也算辛大给我们读者的不圆满的圆满吧。

83、终于看完辛夷坞的《我在回忆里等你》,前段时间在她的官网上追着看了很多,觉得没有以前的几部小说精彩,直到买回来,把结局看完才知道,最精彩的在最后。

她的书,全部看过了,基本上每一本都能让我哭上一场或几场。不知道为什么她的文字总能触动我 内心深处最柔软的地方,眼泪不知不觉就绝堤了。

喜欢书里面的一句话,"时光不可以倒流,所以最动人的誓言不是"我爱你",而是"在一起"。 。。"我爱你,算什么呢?你这一辈子可以爱很多人,而最后和你在一起的只有一个人。

都说辛是暖伤青春代言人,我一直都不理解暖伤到底是暖暖的伤心,还是暖暖的伤怀,亦或是暖暖的伤人……

谁的青葱岁月没有伤过自己的心,伤过别人的心?

谁的鲁莽年华没有彻底的伤怀和痛痛的伤人……

很多情节让我感动,更多的是叹息。为什么相爱的两个人要那么的坚持呢?为什么,为什么?那么多的为什么,那么多的不理解,那么多的那么多,这就是青春踩在我们岁月的影子里面留下的痛,但 是这些痛之前是温暖的幸福。

回忆是没有错的,只是过去的就是过去了,没有谁会在回忆里等你。

那个与你"在一起"的人就是你爱的人。

看到她对他说"我赌你不幸福"我忍不住把书放下,大哭了一场。。。 有关青春,没有人没有受过伤。 谁才是谁伤心到骨髓,快乐到天堂的回忆?

数年后再见到当初那个刻骨铭心的人,却没了爱情,多了礼貌。回忆是回不去了,即使回去了,也 没有人在那里等着……有些事情很容易想通,不过想通之后不免还是会有点怅然。

84、害怕,我高中看了多少小说啊,手动再见

85、辛夷坞的《我在回忆里等你》,说实话开始的时候很失望,总觉得人物性格的设定和《致我们终 将逝去的青春》很像,没有什么新意。但是读完之后,觉得这本书的确值得看。

辛夷坞的每一本书都讲述的是爱情的一个侧面,《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讲得是关于坚持与放弃,《原来你还在这里》讲得是任性与包容,《许我向你看》讲得是自私与无私……而这一本讲述的是信任与背叛。

我自认为读书的速度绝对不慢,但是每一次看辛夷坞的书都很慢很慢,至少需要一整天的时间。因为 我总是一边看一边回忆着,可以说在他的书里,那些或是闪耀或是沉痛的记忆全部的复苏了。

对于女猪脚司徒玦可以说我是感同身受,但是我比她幸运,我没有经历过千夫所指。司徒玦努力的生活着,但是因为出众引来了副院长的觊觎,于是她的考研之路异常的风光。可是她这不是她的本意,她根本不知道这些事情,但是结果她却要背负"潜规则"骂名。

曾经我以为世界上最无能为力的事情是看着远远离去的却无法挽回,而现在我认为时间上最无能为力的是那些以爱之名强加于身的锁链,无法挣脱,正能承受着,或是喜、或是悲。

86、他们都如此深切地爱着对方,却又都如此倔强,以至于连彼此最为珍视的那份爱情,在巨大的阴 谋面前,也轻易地失去原有的力量。

- 87、结局太悲了,不过从另一本书中知道司徒和吴江在一起了,也算是一种安慰
- 88、但凡觉得辛苦的都是强求
- 89、开始时并不理解女主人翁的思想和行为,觉得这样的女人缺乏感性,缺乏包容。直到看完整本书才发现,正是因为爱,才会让伤害渗透交织在每个地方,甚至不敢回忆。书中说"原来太多的爱,毕竟是装不下很多恨的"。我想,大概是因为爱与恨已经成为了共同体,在回忆中等待的既有爱也是恨。看完才发现与辛夷坞的《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许我向你看》的人物是密切关联的,很欣赏作者的整体构思,这本是我看过她的作品中不错的一本。
- 90、没办法理解女主的狠绝也没办法理解男主的种种身不由己,总觉得他们能轻而易举在一起,只是作者不让(¬\_¬)
- 91、开始关注辛夷坞的小说是从她的《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是一个朋友推荐的,他说还是值得好好看一下的。由此我便开始阅读她的作品,最近看了辛夷坞新写的那本小说《我在回忆里等你》,通过她的小说让我感受到很多东西。
- 92、考研那段时间,疯狂迷恋辛夷坞的悲情小说,看的心里阴暗无比,整日悲伤
- 93、不是所有童年都快乐,不是所有的青春都灿烂,不是所有的回忆都让人甘之如饴。有幸,看了辛大的文字,会让你坚信,无论日子被现实磨损得有多丑陋,还是有人愿意铭记生命中最美的那一瞬,在回忆里等你,怀念到哭泣。
- 94、第一次看辛大的书就是这样哭得死去活来。

原先已经听过辛夷坞的书很好看,但很伤,因此一直不敢看。这次实在忍不住,买了这本书回家。 本想着放假后在慢慢看,可是却受不了书的诱惑,看了。结果,一直纠结了一整个星期,直此也还没 消散那些郁闷的情绪。

我最受不了的就是谭xx,感觉一切事端都是因她而起。照司徒玦的话,我也讨厌这种表里不一的人。穷没关系,可是为什么做人要如此耍心机呢?自认为,她还是值得同情的,但越看下去之后,我忍压不住我的愤慨了,一边撕着废纸,一边不满地骂着,以此使我的心情不至于恐怖地爆发出来。到最后的最后,看到她还是觉得一切都与自己所做的事无关时,如果真有此人,我真想掴她两巴掌。说得无理取闹一点,如果不是她,邹晋就不会将她和司徒玦的成绩调换;如果不是她,刘之肃就不会找她一起设陷阱,让司徒玦受冤辱;如果不是她,司徒玦那一次就不会误会她,成了一个"坏人";如果不是她,姚起云就不会当着司徒玦的面,与她这个自以为是最大受害者的人并肩消失在阿玦的眼前;如果不是她,姚起云或许就不会不相信司徒玦,放开她的手,让她孤独无助;如果不是她,司徒玦或许不会失去姚起云的信任,更不会因此而不希望姚起云像捡破烂一样勉强要了自己,最后选择独自离开了家,在外痛苦地熬着;如果不是她,或许两人不会到了这种一发不可破镜重圆的地步,而使姚起云在还没得到司徒玦的原谅,在去寻找过去回忆的途中,发生了车祸……太多了,让我没有了理由支持着自己不恨谭xx这个人。

但是,其实一切都归咎不到哪个人身上,好像也找不出真正源头所在吧。

当我看到司徒玦和姚起云之前的温馨,暖暖的,即使是常常斗嘴闹矛盾。可是东窗事发后,父亲的狠狠的一巴掌打得司徒玦鲜血满脸,不由得心抽搐了一下,而后更要命的是,没有人相信司徒玦是被人算计的,只知道,收拾残局,却没有想过事件的真实性和她心里的难受。幸好司徒玦心里的承受力无比强大,只要习惯了,就好了。却不想到,最重要的恋人也冷眼相看,与自己划清了界限,不信任,觉得肮脏……有什么比自己最爱的人把自己想成真是这样,更痛呢?放下了司徒玦的手后,还要转身就与另一个女人并肩消失了。太可笑了。一夜的等待,告诉自己他会来,可事实却是,他没来,即使到最后的一分一秒,他都没有来,真的是跟自己完全决裂了。他的怀抱是属于他人的了。回家后,却又是早已睥睨,厌恶自己的父亲一句狠话,一双飞向自己的筷子。我想,多强大的心理承受力也早有一天支撑不住的吧?要是我是司徒玦,早已经离开了。而不是已经在曲小婉自杀后,人们渐渐淡谈后,却还遭受着冷冷对待地生活下去。

她一直爱着姚起云的,也一直等着,即使一直都是说着不原谅的话向姚起云劈头盖脸地袭去。可是 回忆已经在过去,现在已不是回忆的那样了。爱有怎样呢?不代表还可以在一起。

虽然我一直觉得应该有一个圆满的结局,即使不在一起,至少,姚起云从回忆中走出来了,而不是在最后,连回忆的目的地还没到达,当年司徒玦等了一晚所写下对过去的话他还没知道,就选择了永远地沉睡,在回忆的世界里不再回来。

他有错的,他出错在不相信她,最错的是,选择了在回忆里等着她。自此消失在现实等不来她的原 谅的世界。

我几度落泪,哽咽,但又怎样?真希望,辛大再写续,改写结局行吗?至少,很多事还觉得没完。 他们的爱还在,却为何要分隔于两个连接不了的世界呢?

95、除了结局,这是我梦想中的人生,真的很棒

96、一如上次看《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一个通宵的时间,让我再次感受到辛大的暖伤。司徒玦、姚起云、吴江、谭少成,不同的生活背景,不同的生活方式,注定了姚起云和司徒玦不可能在一起。正式因为从小到大的贫富差距,姚起云在最开始爱上司徒玦的时候选择放弃,在司徒玦最需要他的时候选择了逃避。当七年后司徒玦再次出现在他面前,他仍固执的维护着自己的自尊。他不懂司徒玦,但是吴江懂,相同的生活背景,相伴的二十多年,他了解司徒,一如他在司徒最狼狈的时候仍然选择相信司徒。可能真的是因为生活在不同世界的两个人,虽然彼此吸引,但终究现实中无法在一起,只能选择在回忆里等你。

97、姚起云与司徒玦的爱情从一开始就显得失去平衡。姚起云养子的身份,让他在司徒家随时随时的谨言慎行,深怕自己一时的疏忽让人瞧不起。这种自我保护意念太强的人通常都拥有这极度自负或者自卑的心理。而司徒玦从小就是温室的一朵娇花。她美丽,聪明,大度,自信而洒脱,她身上的一切对姚起云来说都是那么的遥不可及。她更像是活在童话世界里的人物。所以姚起云在爱上司徒玦之后从来不跟司徒玦说我爱你,即便他真实的拥着司徒玦,但他仍然觉得这段恋情这么不的不真实、就像他用手去握清风,抓不稳,握不住,随时都会从他身边轻飘飘的溜走。一个自信,一个自律,一个张扬,一个内敛,一个勇敢表达一切感情,一个隐藏一切情绪的两个人,注定会有信任危机。司徒玦看不惯姚起云凡事的低调,收敛,隐藏。姚起云不认同司徒玦那随时都充满明媚的处事作风。所以当有人蓄谋制造危机,一击便中。姚起云觉得从来自己都不曾真实的拥有过司徒玦,认定自己养子的身份会是他们之间最大的拦路虎。所以当司徒玦那样倔犟的不多解释一句时,姚起云彻底被心中长久存在的自卑所击垮。他觉得司徒玦就是天边的云,而自己是地上的泥,永不可能真实在一起。他从来没有信任过自己,也没有信任过司徒玦以及他们的感情。司徒玦伤心离家出走,一走便是七年。如果当年姚起云能给予她一份信任,相信他们不会是这样的结局。尽管七年之后再次相遇,他们相互攻击,相互试探,又在内心里相互思念,相互爱恋,可当初不信任的刺刀已经刺入骨血太深,深到司徒玦从爱到恨,从委屈到发狠。

姚起云在回忆里等了她七年,她还是选择走掉。这让人伤心。可仔细想想,他们之间相互伤害的太深。不如相忘于江湖这样的结局也不失为一种圆满。只希望他们在以后的人生中学会信任。学会面对自己内心真实的情感。

98、如何面对网络暴力

99、如果我是司徒玦,我仍然会选择离开

既然真的不曾相信,再爱有什么用

看的很难过吧

谁又不是生活在自己给自己编织的牢笼里

每个人外面都有无形的枷锁

她需要的仅仅只是拥抱,是一句"我在",是他风尘仆仆的赶来

以前我只是为他们的sad ending感到难过

现在我仿佛知道我究竟难过的是什么

从她在时光之城里写下"我一直都在这里等着他",我就知道她从来没有放弃对他的爱,只要他一句"我相信你",她就会义无反顾地回来

他一句"我不在乎"抹杀了她所有的期待

再也回不去了

他很好,他也很爱她,只是没有放下戒心,他一直活的那样谨慎,那样小心,因为他输不起,从某种意义上,我理解他。"他不愿醒来",我想他也在后悔,差了一步,咫尺天涯 就让她们都留在彼此最好的回忆里吧。

玉碎

也不愿瓦全

玦

100、看完, 哭了好久好久

101、大四的时候同学推荐的《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工作两年了又读《我在回忆里等你》和《原来你还在这里》,可以说不读辛夷坞就不曾体会过大学时光,每本书的的男女主人公都曾年少轻狂过,都曾真真切切的爱过恨过,时间过后,那曾经的色彩斑斓早已不在,能否走到一起对于结局已经不重要,至少我们都曾经拥有过

#### 精彩书评

#### 章节试读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